



联合国

HSP/EB.2023/1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Distr.: General
19 Septem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人居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3年第三次会议
2023年11月28日至30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5

讨论并酌情核准 2024 年人居署
工作方案草案及联合国生境和
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

2024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工作方案草案及联合国生境 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

执行主任的报告

* HSP/EB.2023/10。

** 本文件发布时未经正式编辑。

目录

前言	5
A 部分：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6
一、 总方向.....	6
A. 任务和背景	6
B. 2024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6
C. 疫情影响和经验教训	9
D. 法定任务	9
1. 联大决议.....	9
2. 人居大会决议和决定.....	10
3. 执行局的决定.....	10
4. 常驻代表委员会的建议.....	10
5. 理事会决议.....	10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1
二、 次级方案 1.....	11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11
联大决议	11
三、 次级方案 2.....	12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12
1. 联大决议.....	12
2. 理事会决议.....	12
3. 人居大会决议.....	12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12
四、 次级方案 3.....	12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12
1. 联大决议.....	12
2. 理事会决议.....	13
3. 环境大会决议.....	13
五、 次级方案 4.....	13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13
A. 法定任务	13
1. 联大决议.....	13
2. 理事会决议.....	13
B. 交付成果	13
C. 评价活动	14
六、 工作方案.....	15
A. 次级方案 1：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15
1. 目标.....	15
2. 战略.....	15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16
4.	2024 年计划成果	16
5.	交付成果	18
B.	次级方案 2: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20
1.	目标	20
2.	战略	20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21
4.	2024 年计划成果	21
5.	交付成果	23
C.	次级方案 3: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24
1.	目标	24
2.	战略	24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25
4.	2024 年计划成果	26
5.	交付成果	28
D.	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29
1.	目标	29
2.	战略	29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30
4.	2024 年计划成果	31
5.	交付成果	33
B 部分: 2024 年员额和非员额资源需求		33
一、总体财务概览		33
A.	资源计划	34
B.	各预算部分的拟议资源	39
1.	基金会非专用部分	39
2.	经常预算部分	39
3.	基金会专用部分	40
4.	技术合作部分	40
5.	方案支助部分	40
二、总体人力资源概览		40
三、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41
A.	导言	41
B.	一般财务准备金	44
C.	次级方案 1: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45
D.	次级方案 2: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46
E.	次级方案 3: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47
F.	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48
G.	决策机关	50
H.	行政领导和管理	51
I.	方案支助	52

附件

- 一 为执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54
- 二 为执行审计委员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55
- 三 2024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配置 65

前言

在 2024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将继续推动城市化，将其作为人民和社区的积极变革力量，减少不平等、歧视和贫困，并加强气候行动。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的主题是“通过包容和有效的多边主义实现可持续的城市未来：在全球危机时代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通过可持续城市化来加快实施全球议程奠定了基础，包括实现关于“建设包容、安全、有韧性和可持续的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中几个具体目标。

需要采取紧急行动，加快执行工作，并将各项目标转化为大胆变革行动的具体途径。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和当前的全球危机清楚地表明，没有包容和有效的多边主义来承认人权和性别平等，并补充和加强国家和地方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所作的努力，就不可能实现人人享有适当住房以及繁荣、公正和可持续的城市未来。

在所有次级方案中，人居署将致力于加强其工作的变革性质，并促进加强地方和区域政府在执行全球协定方面的作用。获得适足住房、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气候行动以及城市危机预防和应对仍然是关键优先事项。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使人居署能够有效执行任务，并在其整个工作方案中高效应对新出现的情况。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主任
迈穆娜·穆赫德·谢里夫（签名）

A 部分：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一、总方向

A. 任务和背景

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是联合国系统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协调中心。人居署通过其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的规范和业务工作，支持会员国发展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人居署还主导和协调《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全球执行进展的监测和报告工作。人居署的任务源自联大各项决议和决定、包括联大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第 3327 (XXIX)号决议和联大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第 32/162 号决议所确立的优先事项。联大通过第 56/206 号决议将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自 2002 年 1 月 1 日生效。联大第 73/239 号决议为人居署设立了由具有普遍代表性的人居署大会、36 个成员组成的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组成的新治理结构。

2. 人居署提供支助的宗旨是，发展各级政府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的能力，以制定和执行可持续城市发展的政策、计划和具体活动。提供这种支持的途径还包括执行技术合作经常方案的项目和发展账户的项目。

B. 2024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

3. 我们正在见证一个在未来三十年内将继续城市化的世界——从 2021 年的 56% 到 2050 年的 68%。这意味着将增加 22 亿城市居民。¹ 约 90% 的城市增长发生在欠发达区域²，这些区域无计划的增长正在加剧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的扩张，导致城市贫困和不平等现象，以及缺乏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在世界其他地区，许多城市正经历负增长和人口萎缩。全球超过 16 亿人住房不足，超过 10 亿人生活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³ 对工作方案具有重要意义的是 2.81 亿国际移民，其中大部分生活在城市地区，根据 2020 年最新估计，还有 5 500 万国内流离失所者。⁴ 世界银行估计，如果不立即采取行动，到 2050 年将有 2.16 亿人因气候变化而被迫在本国境内迁移。⁵

4. 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丧失、大流行病、武装冲突、日益严重的不平等以及其他自然和人为灾难往往集中在城市和周边地区。迎接和克服这些挑战是逐步实现更美好城市未来的关键所在。人居署将重点关注实现转型变革的途径，并将调查和推广已达到临界点并通过制定创新和进步的政策和规划制度转危为安的城市实例。COVID-19 表明，短期内有可能发生重大变化，例如将公共空间重新用于步行和骑自行车等软性移动形式，但在实现长期和可持续变化方面仍然存在挑战。

¹ 人居署（2022），世界城市报告。

² 同上。

³ 人居署（2022），全球城市指标数据库。

⁴ 国际移民组织（2022），世界移民报告。

⁵ 世界银行（2021），Groundswell: Acting on Internal Climate Migration。

5. 城市是环境和能源挑战的热点，占全球能源消耗的 60%至 80%、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的 70%以及资源使用量的 70%以上。⁶ 城市贫民生活在风险易发和服务不足地区，遭受气候变化所致灾害、自然和人为危机的影响最为严重。人居署将支持城市重塑更可持续和更综合的城市规划解决方案，帮助克服不平等现象，并在创新和技术的支持下变得更加健康、更具弹性和包容性。

6. 在相互关联的全球危机背景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巴黎协定》的进展放缓，因此需要采取更具变革性的行动。人居署将继续借鉴其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实施大规模方案和项目的经验，指导对受益者的生活产生明显影响的技术合作工作。人居署将通过其旗舰方案，继续快速整合其规范工作和业务工作，扩大和加快该组织的影响。2024 年，人居署将进一步推动以下旗舰方案：

(a) “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旨在通过支持城市开发可靠数据、进行循证规划和实施转型项目，推动在地方一级全面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促进执行所有次级方案）；

(b) “崛起：为城市贫困人口建立有复原力的住区”，该方案努力利用大规模投资，在全球脆弱热点地区建设城市适应能力和气候适应能力，并解决空间不平等问题（主要促进执行次级方案 1 和 3）；

(c) “包容性城市：增强城市移民的积极影响”，该方案支持地方和国家当局为所有人创造包容性城市环境（主要促进执行次级方案 1 和 4）；

(d) “包容、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该方案支持城镇的城市复兴，以解决空间不平等问题（主要促进执行次级方案 1 和 3）；

(e) “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该方案支持数字化转型，促进可持续城市化（主要促进执行次级方案 1 和 2）。

7. 为了更好地满足会员国的需求并吸引更多广泛的受众，人居署将继续加强能力建设举措、工具数字化和虚拟电子学习方案。根据其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能力建设战略，人居署将查明和解决能力差距，重点关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本地化。

8. 作为知识中心和伙伴召集人，人居署将发挥推动作用，开展宣传、沟通和外联活动，并为实施《新城市议程》动员基础广泛的支持。人居署将继续利用宣传和知识平台（包括城市议程平台）、世界城市论坛、世界城市日和世界人居日等重要全球活动，以及区域部长级会议

9. 作为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的协调中心，人居署将继续监测和报告全球趋势，并为决策提供证据，包括加强使用技术进行数据收集和分析、可视化以及信息管理。人居署将扩大全球城市监测框架的推出，并继续支持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监测和报告《新城市议程》的执行情况，包括作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国家和地方自愿审查）的一部分，并支持执行其他全球议程。

10. 关于在全球、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与其他实体合作方面，人居署将继续与国际和区域组织密切合作，如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国家城市政策）、世界银行和欧洲联盟（关于城市恢复框架）以及区域开发银行密切合作。人居署将继续注重与地方当局及其协会和城市网络的伙伴关系，以及与基层组

⁶ 国际能源署（2021），Empowering Cities for a Net Zero Future: unlocking resilient, smart, sustainable urban energy systems。

织、基金会、国际金融机构、私营部门和学术界的伙伴关系，支持城市努力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人居署将继续作为“地方 2030”联盟秘书处和共同主席，动员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与联合国系统一道，支持在地方一级采取协调行动，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11. 在机构间协调和联络方面，人居署将继续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各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以及解决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协作，并在联合国全系统可持续城市发展战略和各机构具体合作框架的基础上，加强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的战略伙伴关系。区域重点将通过区域发展合作平台和专题联盟加以阐明。人居署还将与驻地协调员系统协作，通过共同国家评估和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更好地将城市问题与地区性办法结合起来。

12. 为了更有力地将环境可持续性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纳入城市发展，人居署将继续加强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合作。人居署将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际移民组织、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世界粮食计划署、移民问题市长委员会和韧性城市网络协作，将可持续城市发展纳入建设韧性、人道主义应急和城市恢复工作。人居署将与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协作，监测水和环境卫生，并将健康因素纳入其规划工作。它将加强与妇女署的伙伴关系，在其工作和举措中加强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13. 在外部因素方面，2024 年总体计划以下列规划假设为基础：

- (a) 有足够的非专用预算外资源来开展规划的工作和产生交付成果；
- (b) 各国仍然致力于落实《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c) 持续收到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请求，要求人居署在制定和执行城市政策、规划及战略方面提供政策咨询和技术援助；
- (d) 利用城市指标、数据和信息来制定政策，并有适当的机制进行影响监测和绩效评估；
- (e) 人居署在其中实施大型方案的国家将保持有利于实施方案和项目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条件。

14. 人居署酌情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其业务活动、交付品和成果中，包括通过其战略成果框架、性别平等政策和行动计划。此外，性别问题咨询小组向执行主任提供咨询意见，说明如何通过其旗舰方案，以最佳方式在可持续城市发展中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人居署将与妇女署合作，继续通过政策、立法、规划和融资工具支持会员国实现综合、包容和参与性成果。例如，人居署将继续促进纳入性别平等视角的土地和住房政策，改善所有人特别是妇女的保有权保障，并应对目标 5 和 11 的共有领域问题。

15. 根据《联合国残疾包容战略》，人居署将继续与包括世界盲人联盟和世界助残组织等在内的伙伴合作，将残疾包容纳入其方案工作。人居署将实施一项行动计划，确保将残疾包容纳入本组织各方面工作的主流，突出良好做法，并确定需要能力发展、技术资源和援助的关键领域。该行动计划将加强适用于所有项目的既定环境和社会保障框架，并进一步将残疾包容纳入主流，这是每个报批项目的组必要成部分。

16. 该方案将继续把社会包容作为一个进程和成果纳入主流，以应对与妇女和女童、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和年轻人有关的共有问题。人居署还将继续开发平台和机制，让年轻人参与，如人居署青年咨询委员会和一站式青年资源中

心，并在生计、公共空间和气候变化领域制定重要方案。2024年，人居署还将更新其青年战略。人居署将继续加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做法，为此要在其各项活动中注重空间层面的排斥现象，并充分尊重人权。这将包括利用人居署的相关工具、机制和规范性材料向会员国提供支持。此外，将继续把韧性和城市安全专题领域纳入人居署的各项活动。

C. 疫情影响和经验教训

17.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持续到2022年，对任务的执行产生了影响，特别是在处理从2021年开始的技术援助延迟方面，这种援助旨在支持所有次级方案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人居署继续侧重于提高对《新城市议程》的认识，以及进一步开发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的相关在线课程，以扩大对可持续城市化的变革潜力的宣传和认识，而这又可以促进更可持续地从疫情中恢复，有助于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

18. 为了在与COVID-19大流行有关的问题上支持会员国，在这些目标的总体范围内，人居署通过其城市指标数据库来跟踪城市一级的COVID-19数据，其中还包括调查为生活在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群体提供的基本基础设施和服务，以及帮助城市评估其疫情防备和应对措施的跟踪措施。此外，2022年出版的《世界城市报告》强调了改善公共卫生和建设韧性城市经济的主要结论。人居署还实施了一些项目，重点包括恢复对使用公共空间的信心，以及加强疫情预防措施，特别是在非正规住区。

19. 人居署将继续将因COVID-19大流行而进行调整和适应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纳入主流，包括应会员国要求并在现有能力范围内继续采用专家组会议的虚拟会议模式，以促进更广泛的参与。人居署还将编制数字学习材料，补充人居署的现有工具，以扩大其外联范围。

D. 法定任务

20. 下表列出赋予人居署的所有任务。

1. 联大决议

3327 (XXIX)	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34/114	关于人类住区的全球报告和关于人类住区国际合作与援助的定期报告
42/146	实现适当住房权
53/242	秘书长关于环境和人类住区的报告
S-25/2	关于新千年中的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的宣言
56/206	加强人类住区委员会的任务和地位及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地位、作用和职能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1/256	《新城市议程》
71/327	联合国与全球经济治理
72/234	妇女参与发展
74/237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5/233	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76/136	通过社会包容促进社会融合

76/137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76/140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和女童的境况
76/141	暴力侵害移民女工行为
76/183	将体育运动纳入青年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战略
77/170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77/173	落实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及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
77/212	发展权

2. 人居大会决议和决定

1/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
1/2	联合国全系统更安全城市和人类住区准则
1/3	加强能力建设以执行《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城市层面的工作
1/4	通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工作实现性别平等以支持包容、安全、可持续的韧性城市和人类住区

第 1/3 号 向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新治理结构过渡的安排
决定

3. 执行局的决定

2021/6	工作方案和预算，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使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规划周期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进程保持一致的情况
2022/1	2023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工作方案草案和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的状况，以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022/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规范和业务活动的执行情况
2022/3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联合检查组关于其对人居署管理和行政工作进行审查的结果的报告；2023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草案
2022/4	人居署规范和业务活动的执行情况；报告人居署 2022 年的方案活动；次级方案、旗舰方案和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情况

4. 常驻代表委员会的建议

1/1	2019 年 5 月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1/2	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第 1/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1/3	秘书长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四年期报告、评估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大会高级别会议和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一届会议

5. 理事会决议

19/4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的合作
19/11	加强联合国人居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6	支持可持续城市化和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最佳做法、良好政策和辅助性立法
20/16	增强民间社会参与地方治理
21/3	关于权力下放和加强地方各级政府的准则
21/7	通过大力鼓励建立可持续的公私伙伴关系，吸引私营部门在低收入住房领域进行大规模投资

21/8	防止贫民窟形成和实行贫民窟改造的非洲基金/供资机制
21/9	妇女的土地与财产权利及获得资助的机会
21/10	加强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试验性扶贫住房和基础设施财务机制
22/9	在人居领域内开展南南合作
23/3	支持扶贫型住房
23/4	通过享有高质量的城市公共场所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
23/8	第三次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
23/10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经济领域内的未来活动以及针对城市贫民的城市改造、住房与基本服务的供资机制
23/17	通过扩大公平享用土地、住房、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的机会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
24/2	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在城市基本服务方面的工作
24/5	通过国家城市政策谋求可持续发展
24/7	让贫民窟成为历史：一项全球性挑战
24/9	旨在实现全球住房战略范式转变的包容性国家和地方住房战略
24/11	通过为所有人创造更佳经济机遇和特别关注青年和性别平等问题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4/1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开展的国家活动
25/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作出贡献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发展与人类住区
25/2	加强国家自主权和业务能力
25/6	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25/7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治理改革
26/4	促进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安全
26/5	区域磋商架构对可持续住房和城市发展的区域技术支持
26/6	世界城市论坛
26/9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内的人类住区发展问题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3/62	协调执行《人居议程》
2017/24	人类住区
2020/7	人人享有负担得起的住房和社会保障制度以解决无家可归问题
2022/18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22/7	从 COVID-19 中包容各方地顽强复苏，促进所有人的可持续生计、福祉和尊严：消除一切形式和层面的贫困和饥饿以实现《2030 年议程》

二、次级方案 1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联大决议

67/291	人人享有环境卫生
69/213	运输和过境通道在确保通过国际合作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作用
74/299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76/133	解决无家可归问题包括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后无家可归问题的包容性政策和方案
76/153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的人权
75/212	联合国 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 国际行动十年目标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会议
76/255	将自行车骑行纳入公共交通系统主流以促进可持续发展
77/183	消除农村贫困以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三、次级方案 2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1. 联大决议

76/189	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76/213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
77/211	数字时代的隐私权

2. 理事会决议

24/3	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规划以及制定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
------	----------------------------

3. 人居大会决议

1/5	加强城乡联系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化和人类住区
-----	-----------------------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21/30	开放源码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2021/29	科学、技术和创新促进发展

四、次级方案 3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1. 联大决议

63/217	自然灾害和脆弱性
67/263	可靠和稳定能源转运及其在确保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的作用
69/225	推广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73/22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74/219	为人类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5/218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77/161	以推广零废物举措推进《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7/162	在《21 世纪议程》基础上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
77/164	减少灾害风险

77/165	为人类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
77/167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执行情况及其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2. 理事会决议

22/3	城市和气候变化
------	---------

3. 环境大会决议

5/5	支持可持续发展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
-----	-------------------

五、次级方案 4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A. 法定任务

1. 联大决议

69/280	加强紧急救济、恢复和重建应对尼泊尔地震造成的灾难性影响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73/230	采取有效的全球办法应对厄尔尼诺现象的影响
74/115	在自然灾害领域开展人道主义援助国际合作：从救济到发展
74/118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76/144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76/167	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
76/214	文化与可持续发展
77/176	国际移民与发展
77/199	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2. 理事会决议

20/17	发生冲突及自然和人为灾害后的评估与重建工作
23/18	减少、防备、预防和减缓自然灾害风险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6/2	加强人居署在城市危机应对中的作用

B. 交付成果

21. 表 1 列出了本方案的所有跨领域交付成果。

表 1

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2–2024 年期间跨领域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2 年 计划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计划	2024 年 计划
A. 为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提供便利				
议事机构文件（文件数量）	1		1	1
1. 落实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秘书长的报告	1	–	1	1

类别和子类别	2022年 计划	2022年 实际	2023年 计划	2024年 计划
会议实质性服务 （3小时会议次数）	17	17	29	15
下列机构会议：				
2. 理事机构（人居大会、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	12	12	26	12
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1	1	1	1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1	1	1	1
5. 第五委员会	1	1	1	1
6. 审查《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联大会议	2	2	—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出版物 （出版物数量）	5	3	2	2
7. 人居署旗舰报告	2	—	—	—
8. 世界城市报告-城市与气候行动	1	1	1	1
9. 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第二份四年期报告	1	1	—	—
10. 人居署年度报告	1	1	1	1
C. 实质性交付成果				
协商、咨询和倡导： 就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项决议与所有会员国进行协商；向所有会员国通报可持续发展问题和进程。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 全球城市指标数据库，拥有约 2 700 个用户，并存有 114 个与城市有关的指标；全球城市监测框架：所有会员国使用的、用以监测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实施情况的指标框架。				
D.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 关于《新城市议程》、世界城市论坛、世界人居日和世界城市日的材料和传单。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 关于人居署旗舰报告《世界城市报告》的访谈或评论；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综合报告；关于执行《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的文章和博客。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 城市议程平台（ www.urbanagendaplatform.org ）；关于《新城市议程》和《新城市议程图解》的社交媒体材料、《世界城市报告》和人居署年度报告的社交媒体材料。				

C. 评价活动

22. 2022 年完成的下列评价指导了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

(a) 联检组进行的评价：

(一) 审查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管理和行政（JIU/REP/2022/1）；

(b) 人居署进行的评价：

(一) 评价人居署国家城市政策方案；

(二) 评价世界城市论坛 2018–2023 年方案。

23.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考虑了上述评价的结果和经验教训。例如，根据人居署国家城市政策方案评价的建议，人居署加强了对国家城市政策方案的成果管理：在三个选定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缅甸和尼日利亚）制定国家城市政策和智慧城市战略，改进了指标和适当的基线和目标，以衡量影响和成果。世界城市论坛第十届会议的评价结果和建议为第十一届会议的方案拟订工作提供了参考，并正用于论坛下一个六年方案周期的方案拟订。联检组对人居署管

理和行政的审查结果和建议将继续用于进一步加强人居署的效率和成效。该报告已提交给执行局，执行局表示愿意支持执行审查后提出的建议。

24. 人居署计划在 2024 年进行以下评价：

- (a) 对人居署全球水运营商伙伴关系联盟战略进行最终评价；
- (b) 对与性别平等和青年有关的问题进行两次专题评价；
- (c) 评价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二届会议。

六、工作方案

A. 次级方案 1：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1. 目标

25.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减少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不平等，并在城乡连续体的各社区中减少贫困，具体途径是增加并确保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无障碍和安全的公共空间，增加并保障获得土地及负担得起的适当住房的机会，以及有效地扩大和改造人类住区。

2. 战略

26. 为了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a) 开发工具包、标准和技术准则并向会员国推广，动员伙伴城市和地方政府参与水、卫生和能源领域的政策对话、同行支持、分享最佳做法、培训课程和其他能力建设举措，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并制定低排放和气候适应型行动；

(b) 提供技术援助，建设机构能力，并动员国家、地方和区域政府重新思考、减少、再利用和回收消费前和消费后的材料和废物，从而制定废物管理做法，开发资源效率；

(c) 向会员国提供政策、立法、战略规划和融资工具方面的技术支持，以执行综合、包容、低排放、气候适应型和促进性别平等的土地和住房政策；

(d) 倡导适当、安全和负担得起的住房、防止非法强迫驱逐、为住房部门实施可持续建筑法规和条例以及可持续性认证工具；

(e) 向国家和地方政府及城市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其制定城市改造、扩大和复兴的城市干预措施；通过制定具体的计划、政策、多种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解决方案、技术准则和工具包，支持伙伴城市将不同的城市复兴办法制度化，以符合《城市与区域规划国际准则》和可持续城市化原则。

(f) 支持国家和地方政府解决疫情暴露出的结构性不平等问题，扩大获得基本和社会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安全公共空间的机会，特别是通过传播工具包、最佳做法和技术准则，采取针对无家可归者、城市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变革行动，并将最脆弱群体放在首位。

27.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上述工作，协助会员国在目标 1、2、5、6、7、10、11、12、14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28.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被纳入城市地区变革行动本地化的、更安全、更无障碍和更具包容性的公共空间；

(b) 在城市地区获得低排放、适当和负担得起的住房的机会增加，决策者（特别是地方和区域政府）实施可持续转型行动，包括土地治理制度的能力得到加强；

(c) 以可持续的综合方式使城市地区得以改造和复兴，成为具有社会和经济包容性和适应气候能力的居民区，所有人的生活质量得到提高，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增加。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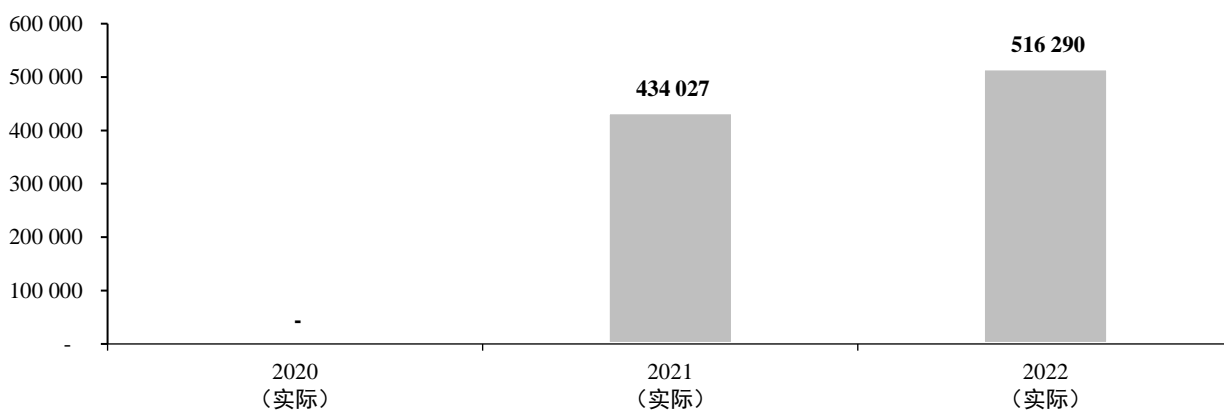
在阿富汗促进获得土地和财产权、城市复兴、基本服务和公共空间

29. 在阿富汗，在促进获得基本服务、更安全的公共空间、有效的人类住区增长和复兴方面取得了进展。大多数人仍然无法利用支持提供公平优质基本服务所必需的公共基础设施。本次级方案提供了专门知识，并在一系列联合国倡议和方案下实施若干项目，包括“向阿富汗定居住区和社区提供紧急支助”举措。在这一举措下，向社区提供了参与性土地使用情况调查、风险和脆弱性情况调查、基础设施评估和社区行动规划方面的支持。本次级方案建造和修复了社区道路、挡土墙、涵洞/桥梁、灌溉渠、卫生设施、供水系统和太阳能路灯。这些行动创造了获得公平基本服务的机会，包括保健服务、饮用水、电力和生计，同时也加强了公共土地和财产权，为阿富汗社区提供了更平等的获得土地和可持续住区的机会。

30.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1）。

图 1

业绩计量：阿富汗因基础设施改善而获得公平基本服务的人数（累计）



4. 2024 年计划成果

A. 成果 1：增加获取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贫民窟改造方案的途径，以增强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内的社区抵御 COVID-19 等大流行病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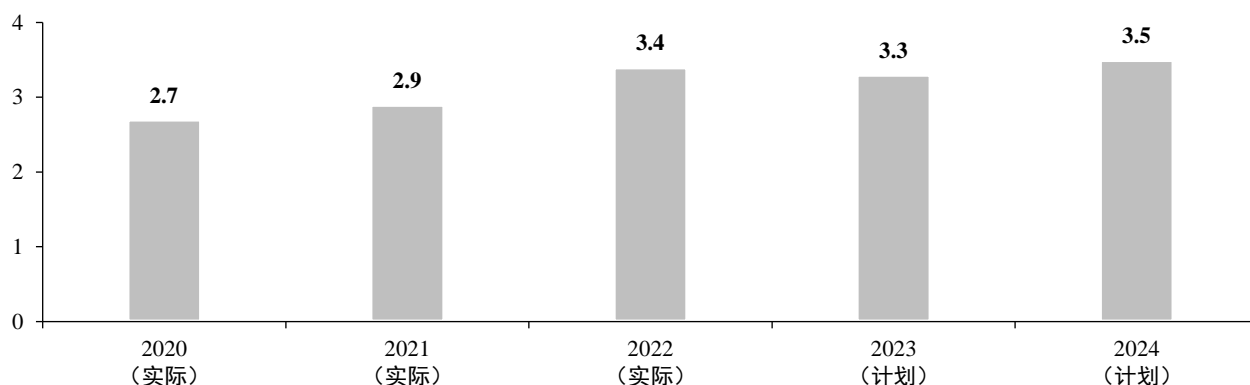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31.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使 45 个国家的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的 340 万人获得基本服务，超过了 310 万人的计划目标。

32.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2）。

图 2

业绩计量：45 个国家贫民窟和非正规住区中可获得基本服务的人数（累计）
（百万人）



B. 成果 2：当地水和环卫服务提供商提供的服务得到加强和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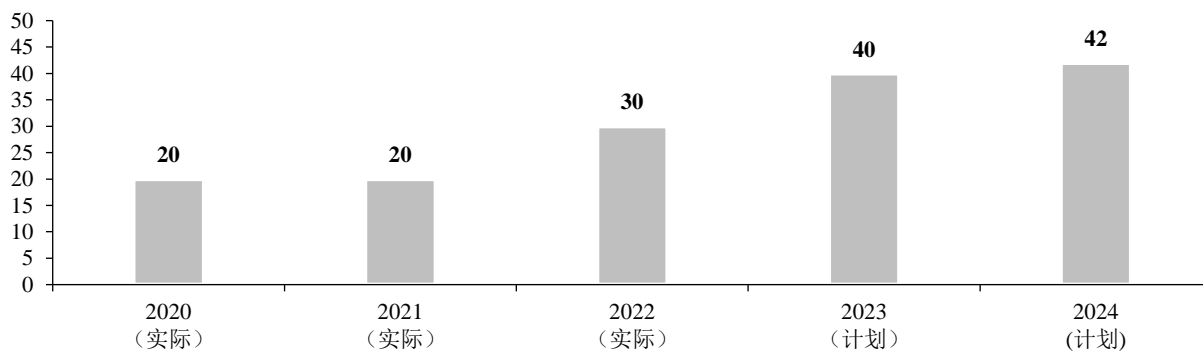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33.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支持 30 个当地环卫运营商，通过水运营商伙伴关系、培训、讲习班和扶持性参与观摩活动，提供更具包容性的环卫服务，达到了计划目标。

3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3）。

图 3

业绩计量：提供更具包容性的环卫服务的当地环卫运营商数量（累计）



C. 成果 3：通过城市复兴实现包容性城市和社区

1.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

35. 许多城市的一些地区存在多重匮乏重叠现象，而且社会经济和空间排斥现象集中，贫困、失业和犯罪率较高，遭受环境危害和冲击的风险较大。包容性和可持续城市复兴是创造社会价值、共享经济繁荣和环境韧性的强大规划工具。一个关键方面是通过调整现有结构适应新的用途和动态，保存、保护和加强当地资产（生态特征、历史建筑、传统和文化）。本次级方案支持各城市制定战略性城市复兴规划进程、包容性城市设计计划和地方经济发展活动，包括在以下方面：创意产业和遗产、社区和利益攸关方参与、调动资源促进包容性

城市复兴、公共空间和服务、住房、流动网络、包容不同性别和各年龄段的社区、能效和气候适应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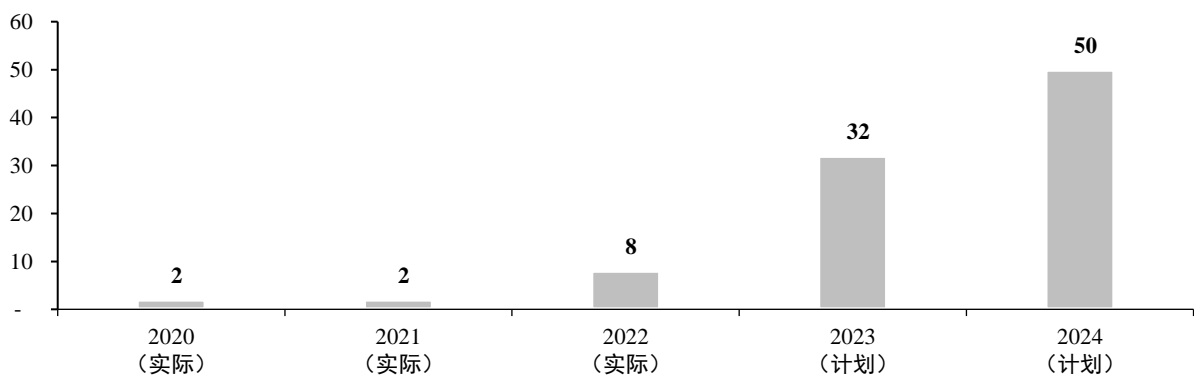
2.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36.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让社区参与城市复兴进程的所有阶段，有助于提高成果的相关性和自主性。本次级方案将吸取经验教训，与 50 个城市合作，促进通过和实施城市复兴举措，有针对性地支持由社区主导和提供信息的举措，如包容性项目、政策和知识产品。本次级方案将制定城市复兴准则，其中将包括社区主导的组织为增强其设计、资助和管理居民区复兴举措的能动性和技能而采用的工具。

37.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该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4）。

图 4

业绩计量：已实施城市和区域复兴举措的伙伴城市数目（累计）



5. 交付成果

38. 表 2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2

次级方案 1：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2–2024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2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计划
A. 为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提供便利				
议事机构文件 （文件数量）	–	–	1	–
1. 秘书长关于解决无家可归问题的包容性社会发展政策和方案的报告	–	–	1	–
B.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项目数）	36	36	36	38
1.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项目：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以及安全、包容、无障碍的公共空间	12	12	12	14
2. 关于城市遗产、历史景观和文化的国家和地方政策制订的项目	1	1	1	1
3. 关于住房、贫民窟改造、住房和土地调整创新融资以及城市与区域综合性更新和复兴的项目	8	8	8	9
4. 关于土地保有权保障、土地融资、执行秘书长关于土地与冲突的指导说明的项目	7	7	7	7
5. 关于城市与区域综合规划和有效规划法的项目	6	6	6	5

类别和子类别	2022年 计划	2022年 实际	2023年 计划	2024年 计划
6. 关于支持城市监测、预防犯罪的循证政策及城市和人类住区社区安全和社会凝聚力的项目	2	2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49	49	53	58
7. 关于城市基本服务的讲习班和培训班：出行、水和环境卫生、能源和固体废物管理	20	20	20	23
8. 关于贫民窟改造、住房、城市发展中的遗产、复兴和城市增长、城市设计治理、公共空间、全球城市规划与设计实验室网络以及预防犯罪和城市安全的讲习班和培训班	12	12	12	13
9. 关于土地、住房、贫民窟改造、住宅工作室和从业人员实验室的全球和区域培训讲习班	5	5	5	6
10. 关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城市议程》的技术讲习班	1	1	5	5
11. 关于政策、规划和设计、治理、立法和财务以及数据收集的培训班	8	8	8	7
12. 关于土地与冲突和土地保有权、治理和筹资的培训班；阿拉伯国家区域城市土地治理专家组会议	3	3	3	3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3	3	1	3
13. 关于土地保有权和土地退化	1	1	–	1
14. 关于土地治理	1	1	–	1
15. 关于负担得起和可持续的住房，包括无家可归问题	1	1	1	1
技术材料（份数）	11	12	11	13
16. 城市规划、城市复兴、遗产保护和推广方面的政策、计划、良好做法和经验汇编	1	1	1	1
17. 关于增加和平等享有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公共空间的机会的最佳做法、指南、标准和案例研究	2	2	2	3
18. 促进减少贫困和空间平等的土地管理和空间规划指南	1	1	1	1
19. 关于适当住房权和防止包括移民在内的弱势群体无家可归的准则	1	1	1	1
20. 与保护和复兴有关的土地、法律和资金创新机制指南系列	1	1	1	1
21. 为城市领导人提供的关于规划工作、关于管理和落实负担得起的可持续住房以及关于贫民窟改造方案的工具包、住房概况和技术指南	2	2	2	2
22. 改善土地管理和保有权保障的一系列指南和工具	1	1	1	1
23. 关于贫民窟改造解决方案的准则和手册	2	2	2	2
24. 关于参与和包容性复兴的居民区规划准则	–	1	–	1

C. 实质性交付成果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施、监测和落实向提出请求的会员国提供技术咨询；为45个会员国提供关于城市基本服务及综合、包容性贫民窟改造的咨询服务；向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国家和地方政府、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学术机构）提供关于人人享有住房权和保有权保障、城市法律改革和有效的城市复兴和增长管理、城市土地行政和管理的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关于城市法的 UrbanLex 数据库；关于全球承诺的数字材料，涉及土地、住房、城市基本服务、出行、能源、水和环境卫生、固体废物管理、空气质量、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以及文化遗产。

D.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包括全球公共空间网络在内的网络；最佳实践奖；到2030年改造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的全球行动计划，约500人参加的活动，关于贫民窟改造、城市复兴、公共空间和住房、城市土地治理和管理的小册子、传单和重点宣传。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包容性城市的媒体资料袋、新闻稿、网络故事和社交媒体内容。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视频纪录片、信息图表、演示文稿和网络研讨会，以及 2 个关于城市安全、遗产、复兴和城市发展的开放数字平台。

B. 次级方案 2：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1. 目标

39.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促进城市和区域共同繁荣，具体途径是改善空间连通性和生产力，增加和公平分配地方创造的收入，以及扩大前沿技术和创新的部署。

2. 战略

40. 为了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a) 向会员国和其他伙伴提供支持，具体方法为：制定被纳入整个政府规划、政策和筹资框架的国家城市政策和相关法律、财政和执行框架；知识转让；能力建设；开发城市和农村领土规划和设计工具；

(b) 在以下方面向城市提供技术援助、能力建设和咨询服务：

(一) 制定参与性和可问责的预算编制方法，通过数据收集、数字化和开发市政数据库优化地方收入系统，并利用私人资本来源促进可持续城市发展；

(二) 有效采购、测试和落实以人为中心的前沿技术和创新，如传感器网络、机器对机器通信、人工智能、虚拟和增强现实、地理信息系统、遥感以及大数据处理和可视化；

(c) 借鉴从疫情暴露的地方创收挑战中吸取的经验教训，拟定有针对性的政策和技术援助，重点是恢复地方创收，包括基于土地的融资和有效的地方公共财政管理。

41.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上述工作，协助会员国在目标 1、8、9、10 和 11 方面取得进展。

42.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均衡的区域开发和联系更紧密的人类住区，同时促进改善社会包容、减贫和气候行动；

(b) 地方当局颁布有利于产生额外财政资源的体制和法律改革，包括通过公私伙伴关系以及基于土地的收入和融资工具；

(c) 加强城市一级行动，以解决不平等问题，弥合社会、空间和数字鸿沟。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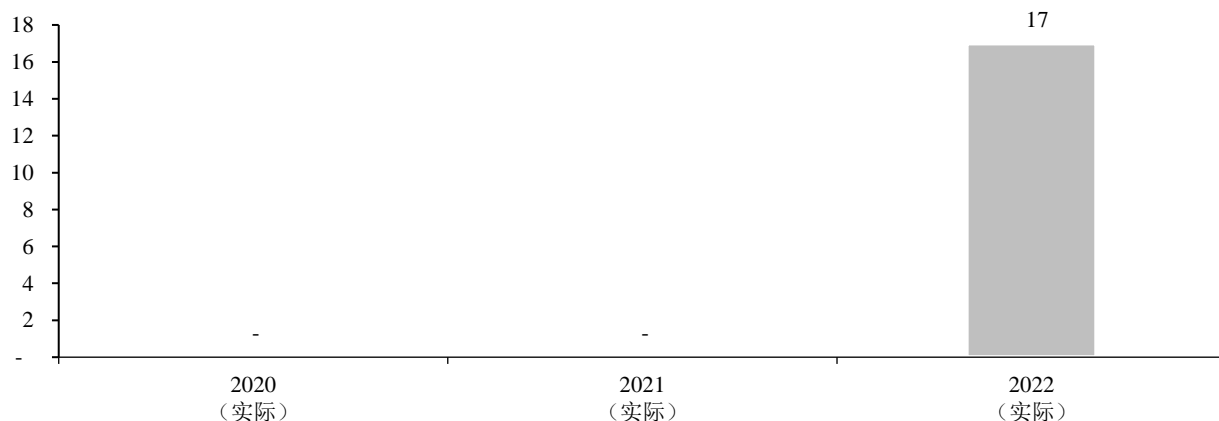
巴西东北部各城市和地区的地方政府对区域发展的承诺增加

43. 在巴西这样一个人口众多的国家，为综合和包容性发展进行规划是一项挑战。城市化率为 85%⁷，估计人口超过 2.1 亿，有 5 570 个城市，其规模、复杂性和权力下放程度使城市在确定和界定优先事项和治理模式以及融资和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方面面临挑战。为应对这些挑战，人居署应会员国的请求提供支持，以提高政府在全球发展议程、城市和区域规划、数字政府、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和大都市管理方面的能力，建立或加强市政机制和结构，以协力解决地区发展问题，并促进城市发展和跨国家以下各级边界和权限领域的合作。这些努力加强了巴西东北区域 31 个城市的能力，使其能够按照全球发展议程和人居署框架，以综合方式努力实现区域发展。此外，还促使 17 个城市签署了 G52（促进可持续区域发展的枢纽城市网络）承诺书，承诺作为一个网络解决不平等问题，弥合社会和空间鸿沟。

4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5）。

图 5

业绩计量：巴西东北部正式承诺实现区域可持续发展的国家以下各级当局数目



4. 2024 年计划成果

A. 成果 1：城市采用以人为中心的方针推进城市创新、数字技术、智慧城市和城市化进程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45.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促进了 30 个地方政府采取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战略并受益于消除数字鸿沟的创新举措，超过了 20 个地方当局的计划目标。

46.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表 3）。

⁷ 人居署（2022），世界城市报告统计附件。

表 3
业绩计量

2020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2022 年（实际）	2023 年（计划）	2024 年（计划）
10 个城市受益于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旗舰项目	5 个地方政府采取以人为中心的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解决数字鸿沟问题	30 个地方政府采取了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战略，并受益于解决数字鸿沟的创新	25 个地方有关部门实施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城市战略，并受益于应对数字鸿沟的创新	25 个地方有关部门实施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战略，解决数字包容问题，实施创新工具或更有效地使用数据、创新工具和数字解决方案，以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10 个国家实施城市创新挑战			

B. 成果 2：埃塞俄比亚实施区域空间发展计划，以促进繁荣和社会经济平衡发展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47.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提高埃塞俄比亚 10 个民族州的规划和经济发展机构制定和执行区域空间发展计划的能力，但没有达到区域有关部门区域空间发展计划草案的计划目标。这一目标没有实现，因为后勤安排出现延误，而且无法进入有关地区，在局势分析阶段减缓了项目活动的执行。

48.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表 4）。

表 4
业绩计量

2020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2022 年（实际）	2023 年（计划）	2024 年（计划）
-	埃塞俄比亚区域有关部门支持在 10 个区域开展地方经济和空间研究	埃塞俄比亚 10 个民族州的规划和经济发展机构制定和执行区域空间发展计划的能力得到加强	区域有关部门批准 10 项区域空间发展计划	区域有关部门批准 10 项区域空间发展计划

C. 成果 3：自愿地方审查，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促进全球城市和区域共同繁荣

1.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

49. 自愿地方审查是地方和区域政府报告其实现《2030 年议程》进展情况的首选工具。本次级方案通过指导地方和区域政府开展自愿地方审查，促进实现更强的包容性经济发展，并协助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新城市经常表示有兴趣加入这一全球运动。人居署一直通过技术合作、战略伙伴关系、知识发展、学习和能力建设以及全球宣传提供援助。

2. 经验教训和计划实现的变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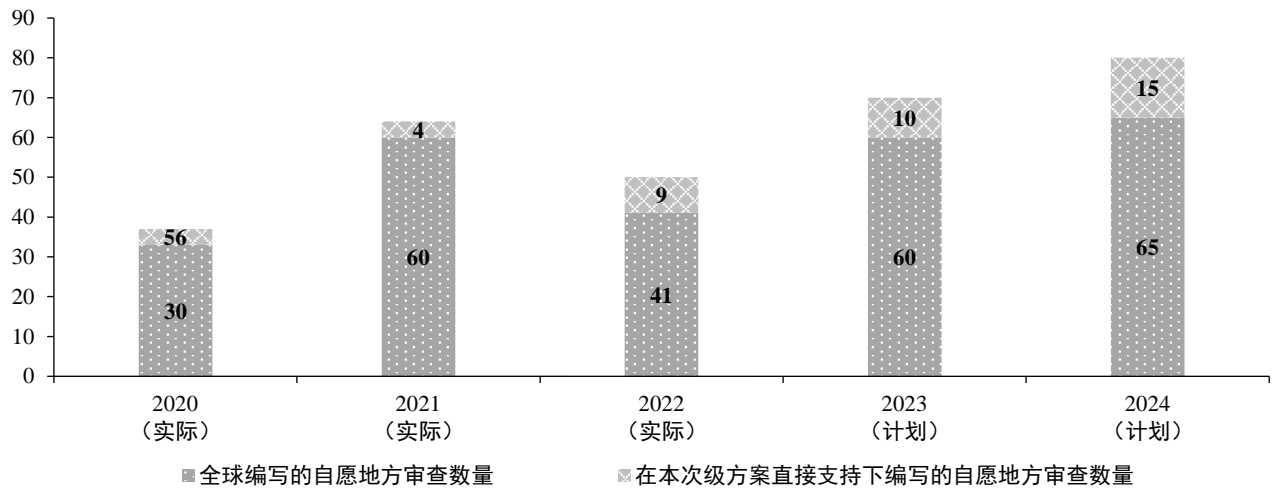
50.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对帮助城市加强自愿地方审查方法及在地方一级提供更多统一数据的需求不断增长。如果没有足够的分类数据，城市就无法监测进展情况，并相应地制定和调整其计划和政策。此外，各国和各区域的数据协调不佳，限制了自愿地方审查的一致性和可比性。在吸取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试行全球城市监测框架，通过确定自愿地方审查，向地方和区域政府提供指导，作为支持地方一级数据生态系统开发的手段，包括数据收集和分类。本次级方案还将通过自愿地方审查进程，向城市提供有针对性的政策分

析和能力建设，以利用自愿地方审查的潜力，为城市规划和政策进程提供参考并予以推动。

51.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该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6）。

图 6

业绩计量：地方和区域政府编写的自愿地方审查数量（年度）



5. 交付成果

52. 表 5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5

次级方案 2：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2–2024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2 年 计划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计划	2024 年 计划
A.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	29	29	29	27
1.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政策与空间框架、城市规划与设计、城乡联系与综合区域发展、城市规划、扩展以及设计的项目	14	14	14	13
2.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筹资的项目	7	7	7	6
3. 关于促进城市和区域可持续、包容和创新发展的最佳做法、卓越中心、大学伙伴关系、繁荣指数、前沿技术以及法律和治理框架的项目	8	8	8	8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9	39	39	41
4.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国家城市政策的政策对话、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25	25	25	26
5. 关于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创新、前沿技术、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6	6	6	6
6. 关于城市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公共财政管理和地方治理的培训活动和讲习班	8	8	8	9
出版物（出版物数量）	2	2	2	2

类别和子类别	2022年 计划	2022年 实际	2023年 计划	2024年 计划
7. 国家城市报告	2	2	2	2
技术材料（份数）	11	11	11	12
8. 关于空间连通性、城市规划和设计、大都市规划、城乡联系、行动规划、城市和区域规划、国家城市政策和以人为中心的智慧城市的技术材料	5	5	5	6
9. 关于空间生产力、地方经济发展、城市和市政财政、城市基本服务和基础设施筹资的技术材料	3	3	3	3
10. 关于利用前沿技术和创新、最佳做法、法律和治理框架以及繁荣指数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和落实《新城市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技术材料	3	3	3	3

B. 实质性交付成果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以下问题向 20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国家城市政策、城乡联系、都市发展、国土开发、城市监测、为城市可持续发展筹资、小城市和以私营部门为重点的参与框架。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国家城市政策数据库，共有约 160 个国家；城乡联系案例研究简编；全球城市数据库，包括 50 个国家和约 110 个城市。

C.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关于国家城市政策、城乡联系、大都市发展、国土开发、城市监测、可持续城市发展筹资、智慧城市和以私营部门为重点的参与框架的小册子、传单、简介和活动。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社交媒体内容。

C. 次级方案 3：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1. 目标

53.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为此要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地适应气候变化。

2. 战略

54. 为了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a) 提供以下方面的技术支持：发展低排放城市以应对新出现的气候风险，适应投资与提供基本服务，以及将低排放发展和空气质量战略纳入城市出行、公共空间和城市发展战略；

(b) 通过创新技术、知识转让、能力建设、数据和实例资料库开发、政策咨询以及全球和区域网络中的对等互动，向提出请求的会员国提供关于可持续的城市气候行动办法的援助；

(c) 协助会员国将城市层面纳入国家自主贡献、国家适应计划和其他国家气候变化政策、战略和计划，并支持各级政府予以实施；

(d) 通过开发工具及拟定准则和实地项目，推动气候行动解决方案，以促进城市和城郊环境保护、翻新和恢复、开放公共空间以及综合固体废物管理和减少海洋塑料垃圾；

(e) 支持会员国为建筑和城市基本服务开发能源和资源效率技术并制定相关标准，并将能源和资源效率原则纳入具体国家的建筑和规划守则；

(f) 通过题为“崛起：为城市贫民建设有韧性的住区”的旗舰方案等，在制定政策和立法、城市规划和设计、多层次治理以及融资工具方面提供援助，该旗舰方案的重点是动员投资，解决影响处境脆弱的城市社区的气候适应能力问题；

(g) 支持实施全球适应倡议，如国家适应计划全球支持方案和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等；

(h) 通过提供关于技术、流程和投资机会的技术咨询，促进采取统筹办法进行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建设气候适应能力和医疗卫生复原力。

55.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上述工作，协助会员国在目标 1、5、6、7、8、9、10、11、12、13、14 和 15 方面取得进展。

56.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会员国和伙伴城市开展多层面的气候行动和城市环境规划，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建设城市系统和社区的气候适应能力，保护、再生和恢复城市生物多样性，减少空气和水污染；

(b) 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调动更多财政资源，用于适应气候变化；

(c) 会员国自主贡献和纳入城市层面的国家气候适应计划；

(d) 更能适应气候变化和大流行病的城市、人类住区和社区。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加强对多层次和跨部门气候行动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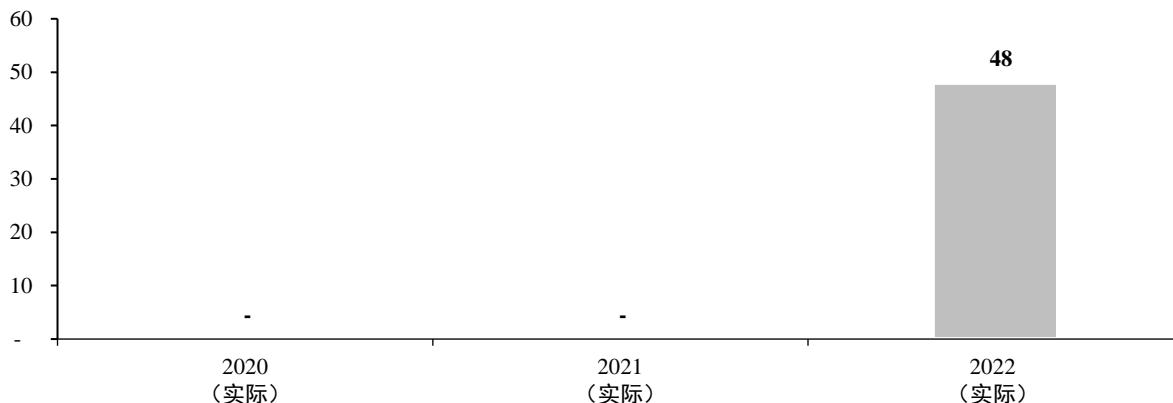
57. 国家政府在加快速度国家以下各级的气候行动以及为城市和地方利益攸关制定和履行新的气候承诺提供有利环境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2022 年 3 月，会员国请人居署执行主任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探讨召开关于城市和气候变化的住房和城市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可能性。本次级方案与环境署、《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气专委以及地方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密切合作，支持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组织了第一次城市化和气候变化部长级会议，该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举行。这次会议汇集了 48 个高级别国家政府代表团和 40 多位市长和城市领导人，以及联合国机构、地方政府网络和民间社会组织。会议启动了由人居署协调并由宜可城——地方可持续发展协会推动的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七届会议主席关于为下一代打造可持续的城市韧性（SURGe）的举措。⁸ 该举措旨在通过五个综合轨道的多层面治理、参与和交付，加强和加快地方和城市气候行动，为实现巴黎气候目标和《2030 年议程》做出贡献。

58.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7）。

⁸ 宜可城——地方可持续发展协会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地方政府和市政当局群体提供秘书处。

图 7

业绩计量：承诺在 SURGe 举措下采取多层次和跨部门气候行动的各国政府



4. 2024 年计划成果

A. 成果 1：撒哈拉以南非洲参与性城市韧性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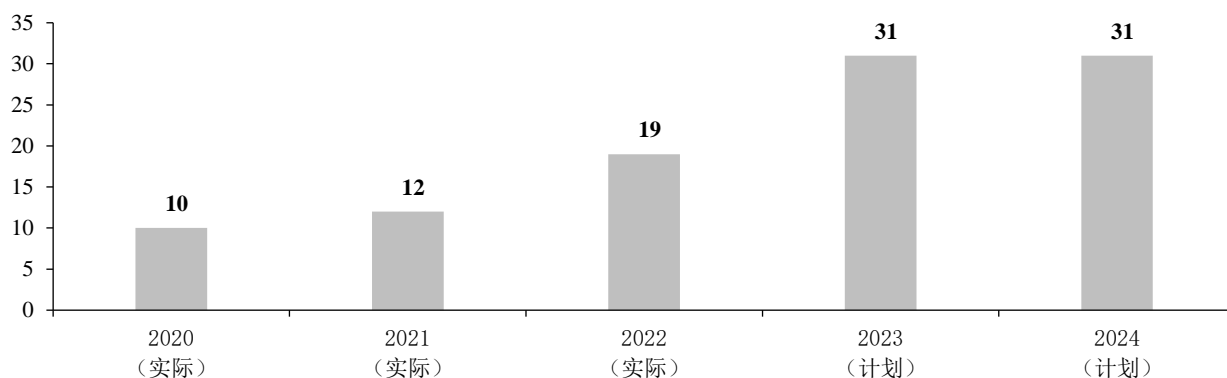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59.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地方当局应对干旱、洪水和城乡移徙增加等具体风险和脆弱性，在撒哈拉以南非洲制定了 19 个不同的韧性行动框架，超过了 18 个框架的计划目标。

60.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8）。

图 8

业绩计量：撒哈拉以南非洲制定的不同韧性行动框架总数（累计）



B. 成果 2：约旦和黎巴嫩城市社区的气候韧性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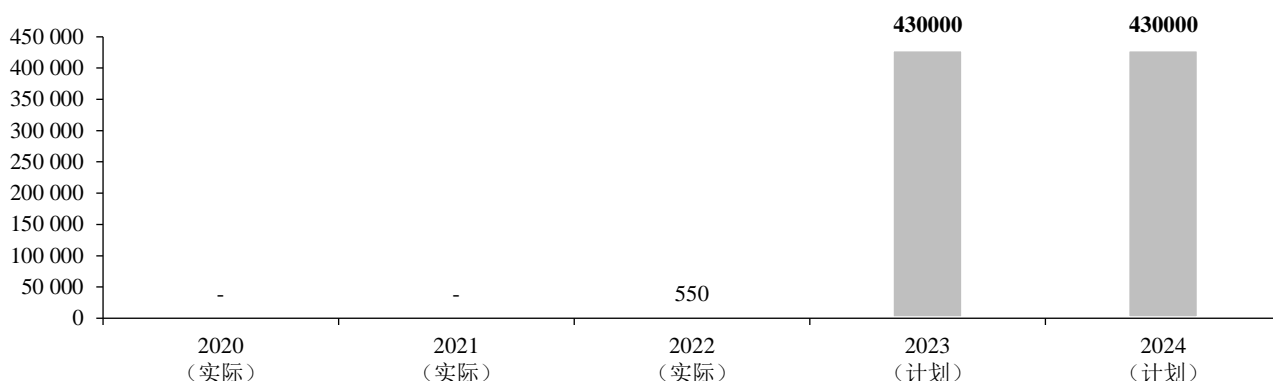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61.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550 人受益于气候变化适应行动，但未达到 900 人的计划目标。由于与实施项目活动有关的后勤挑战，这一目标没有实现。

62.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9）。

图 9

业绩计量：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受益于通过总体规划进程确定的气候变化适应行动的人数（累计）



C. 成果 3：改善城市贫困社区生计和韧性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⁹

1.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

63. 适应气候变化的一项关键挑战是如何为 30 多亿极易受气候变化影响的人和 10 多亿非正规住区居民建设韧性。¹⁰ 本次级方案已支持 20 个城市制定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建设气候变化应对能力，恢复和保护生物多样性，并促进可持续生计和粮食安全。这些行动包括：采取措施恢复马达加斯加穆龙达瓦红树林；在马拉维利隆圭和所罗门群岛霍尼亚拉稳定斜坡和恢复河岸；在约旦安曼通过自然渗透进行城市防洪。此外，本次级方案还编制了基于生态系统的适应办法培训材料，以期将其服务扩展到更多的国家和地方政府。

2. 经验教训和计划作出的改变

64. 本次级方案的经验教训是，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可有助于建设最脆弱城市社区的韧性，应将其纳入人居署的政策和技术支持。在吸取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加强与其他次级方案的合作，将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纳入其活动，以期支持地方政府，包括在规划、公共空间开发、城市服务和基础设施、贫民窟改造和气候变化应对能力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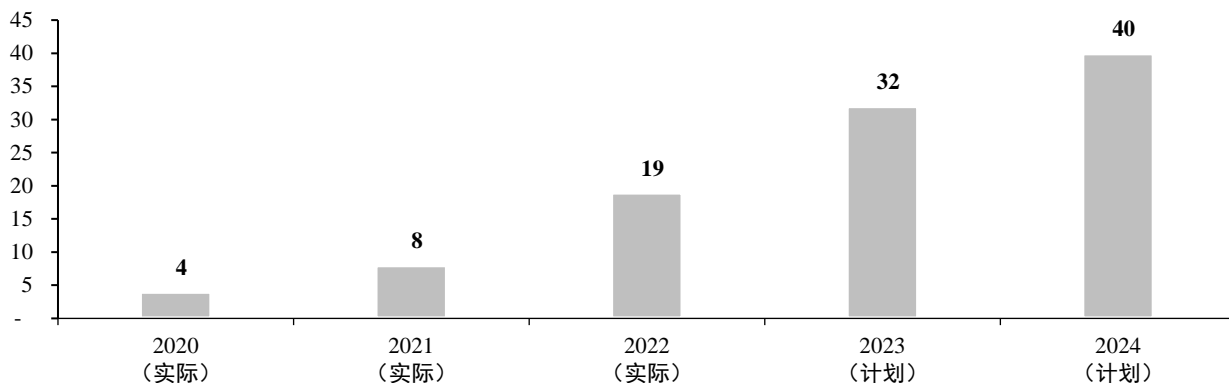
65.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该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10）。

⁹ 环境大会第 5/5 号决议。

¹⁰ 气专委（2022），第二工作组第六次影响、适应和脆弱性评估报告。

图 10

业绩计量：实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的城镇数目（累计）



5. 交付成果

66. 表 6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6

次级方案 3：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2–2024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2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计划
A.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项目数）	15	15	22	28
1. 关于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和增加获得低碳基本服务、更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和建筑的机会的项目	2	2	2	4
2. 关于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以改善城市空气质量、城市环境、减缓气候变化和低排放基础服务以及可持续的基础设施和建筑的项目	1	1	1	2
3. 关于韧性建设、社区和基础设施适应气候变化以及减少灾害风险的项目	6	6	10	-
4. 关于参考参与式进程、地方脆弱性评估和新型数据收集（即遥感）和分析的结果，促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项目	3	3	6	16
5. 关于加强韧性和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政策、法律文书、计划和战略的项目	-	-	-	4
6. 关于城市环境管理和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和生态系统服务的项目	1	1	1	2
7. 关于城市资源管理和效率，包括循环经济、有效利用城市土地、提供服务、可持续的水和废物管理以及促进更清洁能源和提高能源效率的项目	2	2	2	2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天数）	38	38	43	47
8. 为合作伙伴和弱势群体（如生活在非正规住区的群体）举办关于减缓气候变化、空气质量和低排放基本服务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0	10	10	12
9. 关于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25	25	25	30
10. 关于可持续城市模式及其应用、可持续基础设施和城市规划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	-	5	-
11. 关于城市地区环境和气候层面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监测的培训	3	3	3	-

类别和子类别	2022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计划
12. 为国家和地方政府合作伙伴及其他城市利益攸关方举办关于城市环境管理、恢复和改造、生物多样性保护、循环经济和生态系统服务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	—	—	5
出版物 （出版物数量）	3	3	3	4
13. 关于气候变化减缓和空气质量的出版物	1	1	1	2
14. 关于使贫民窟社区和城市居民区中其他弱势城市社区以及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出版物	1	1	1	1
15. 关于改善低排放城市服务和资源效率的出版物（例如侧重技术创新）	1	1	1	1
技术材料 （份数）	5	5	5	8
16. 关于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的技术材料，包括行业材料	1	1	1	2
17. 关于气候变化减缓和空气质量的出版物	1	1	1	2
18. 关于气候行动、基本服务或人类住区环境的技术材料	1	1	1	2
19. 关于气候行动、城市环境、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生态资产和生态系统服务的国家、区域和地方准则、计划、协调机制和战略的技术材料	1	1	1	1
20. 关于改善低排放城市服务、提高资源效率和（电动）出行解决方案和基础设施（包括监测）的技术材料	1	1	1	1

B. 实质性交付成果

协商、咨询和倡导：在以下方面向 16 个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减少城市温室气体排放以实现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改善空气质量和低排放城市服务，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城市气候或环境相关主题的数据库，以及模拟，其中包括卢旺达气候举措数据库、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风险和脆弱性分析以及电动交通解决方案工具箱。

C.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关于温室气体排放和空气质量、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适应气候变化的小册子、运动和活动。

对外关系和媒体关系：关于气候行动和城市环境的新闻文章。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社交媒体账户的网站和内容；关于城市气候或环境相关主题的多媒体内容。

D. 次级方案 4：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1. 目标

67. 本次级方案促进实现的目标是加强城市危机的预防和应对，促进社会融合和包容型社区，提高生活水平，以及纳入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

2. 战略

68. 为了促进这一目标，本次级方案将：

(a) 实施全面、参与式和包容性的国内业务方案，应对影响到所有社区成员（包括弱势者）的危机；实施符合目的的土地管理，使受危机影响地区人人享有保有产权保障，同时支持采取包容性城市治理和规划办法的国家城市框架措施；

(b) 支持会员国实施包容、循证、可持续的恢复方法，如冲突后和灾后城市恢复框架，以支持恢复城市韧性，为此采用基于地区的方法，实行包容、参与性和自下而上的社区进程，同时确保年龄、性别和多样性的代表性；

(c) 通过技术援助和培训，建设国家、区域和地方行为体的能力，以增强社区之间的社会凝聚力，同时减少歧视和仇外现象，在城市危机局势中充分尊重人权；

(d) 优先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为此要提供应对城市危机的专门知识，支持城市综合发展战略，以满足收容社区和流离失所者的需要；

(e) 就移民和流离失所对城市化的循证影响，加强人居署在城市和农村流离失所背景下的规范性指导和业务支持；

(f) 根据《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制定有据可依的地方减少灾害风险和加强复原力战略，为国家和地方政府在目标城市和区域实施此类战略提供支持，并针对包括气候和卫生紧急情况在内的广泛威胁制定进一步的规范性准则。

69. 本次级方案将通过上述工作，协助会员国在可持续发展目标 1、5、8、9、10、11、13 和 16 方面取得进展。

70. 预计上述工作将取得下列成果：

(a) 受危机影响社区中更大比例的人口参与有关重建项目的地方决策，改善社会包容，加强土地保有权，改善获得适当住房和基本服务的机会；

(b) 有更多城市为难民、移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回返者和收容社区提供安居权、可持续的基本服务和社会服务、适当住房、安全和保障；

(c) 减少多层面的风险，加强对城市弱势群体的保护；

(d) 加强城市一级有关韧性基础设施的分析和决策系统，特别是在危机情况下。

3.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

改善社会融合，促进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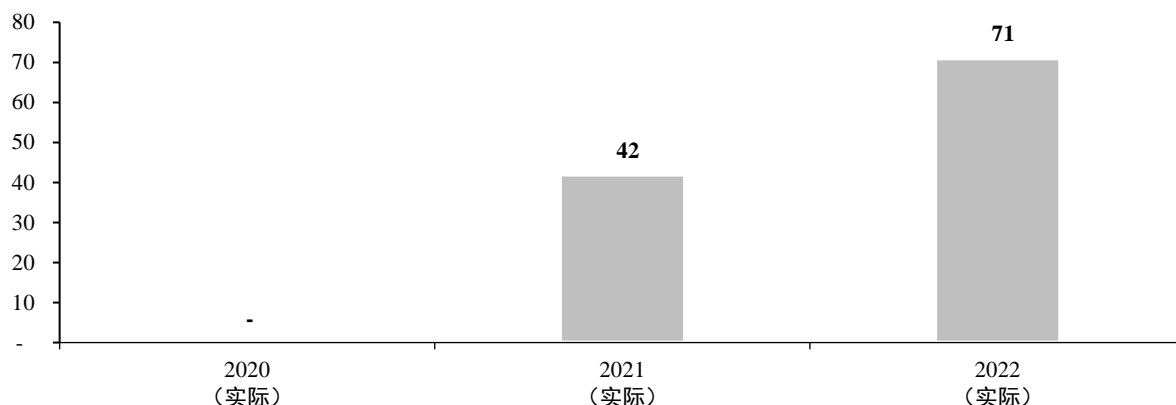
71. 近年来，来自委内瑞拉的 598 万难民和移民¹¹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城市寻求庇护。尽管国家和地方政府坚定承诺帮助这些人减少其脆弱性并满足其迫切需要，但在支持他们融入社会方面仍然存在挑战。如果管理得当，融合可将移民变成繁荣的引擎，增加多样性、生产性人口、多元文化和创新带来的机会。本次级方案一直通过包容性和有据可依的城市规划方法，促进社会凝聚力和融合。本次级方案支持建立社区中心，为包括难民和移民在内的所有人提供参与跨文化对话和促进城市规划进程的空间。此外，本次级方案还支持地方当局通过城市包容性标记等数据工具，确定加强包容性的挑战和机会；城市包容性标记是一个地理参考指数，用于衡量城市的包容程度及其居民在空间、社会、经济和文化融合方面的潜力；并提供技术援助，以制定专门的发展战略，加强融合，增加全体人民的社会经济机会。

¹¹ 委内瑞拉难民和移民机构间协调平台，2022 年。

72.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这一目标的进展情况（见图 11）。

图 11

业绩计量：促进参与性和共同创造进程以加强融合的中心数目（累计）



4. 2024 年计划成果

A. 成果 1：增强城市复原力的新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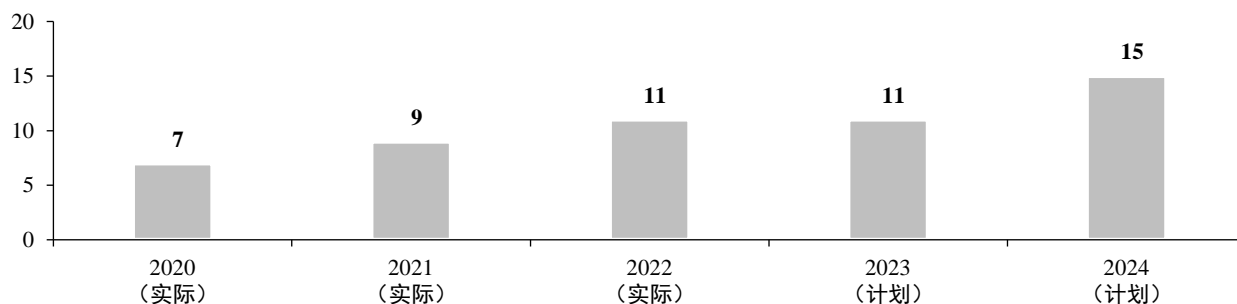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73.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帮助 11 个城市实施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达到了计划目标。

74.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图 12）。

图 12

业绩计量：实施城市复原力全球方案的城市数目（累计）



B. 成果 2：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城市恢复和韧性得到加强，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得到改善

2022 年方案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具体目标

75.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有助于改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 个城市 7 个居民区的实际交通情况，并制定了 50 个居民区行动计划，以便市政当局和当地社区恢复供水并提供卫生和废物管理服务；这超过了计划目标，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 个城市 4 个居民区实际通行情况得到改善，以及制定恢复供水、环境卫生和废物管理服务的计划。

76.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目标和 2024 年具体目标方面的进展（见表 7）。

表 7

业绩计量

2020 年（实际）	2021 年（实际）	2022 年（实际）	2023 年（计划）	2024 年（计划）
-	支持市政当局和地方社区通过基于地区的联合参与式规划，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2 个城市的 9 个居民区制定居民区行动计划	改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 个城市 7 个居民区的实际交通情况，市政当局和地方社区为恢复供水、环境卫生和废物管理服务制定了 50 个居民区行动计划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两个城市修复 9 个居民区，并改善获得基本服务的状况	在两个城市制定或更新了居民区行动计划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两个城市修复 5 个居民区，并改善获得基本服务的状况

C. 成果 3：加强可持续解决移民问题的办法

1. 2024 年拟议方案计划

77. 2022 年，冲突、粮食不安全、气候危机和其他紧急情况迫使 1 亿多人离开家园。¹² 随着危机日益旷日持久，移民流离失所的时间越来越长，这就增加了城市的压力，迫使城市以持久和可持续的方式协助他们融入社会和经济经济，并协助他们获得服务。本次级方案一直侧重于设计和实施针对国家和区域具体情况的方案解决办法，促进全系统对移民的需求作出更协调一致的反应，从人道主义援助到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确保与收容社区和平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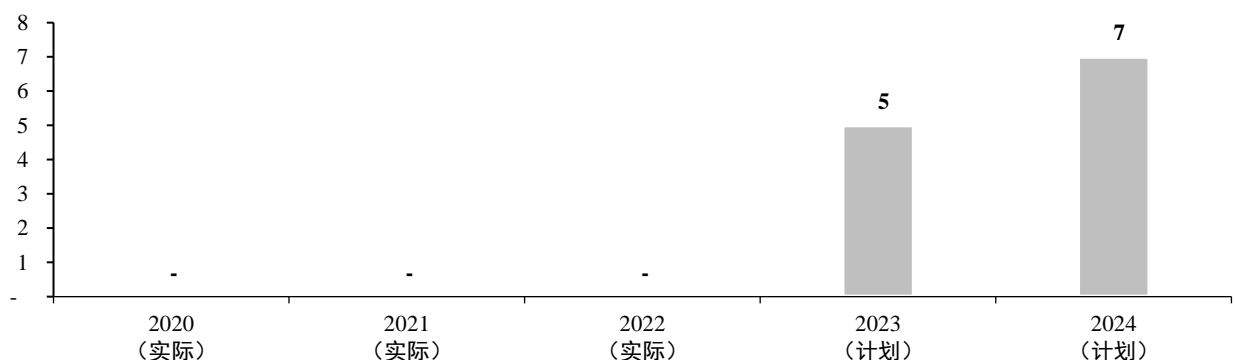
2. 经验教训和计划作出的改变

78. 本次级方案的教训是，鉴于城市移民问题往往通过更多人道和孤立的干预措施解决，其活动可以更全面地解决城市移民问题，包括通过预防措施解决根本原因。在吸取经验教训方面，本次级方案将在国家和地方两级开展工作，通过将移民、收容社区、地方政府和其他伙伴（包括联合国其他机构）聚集在一起的参与性进程，确保干预措施的可持续性。这些干预措施将有助于改善城市的生活条件和可持续城市发展。

79. 下述业绩计量说明实现该目标的预期进展情况（见图 13）。

图 13

业绩计量：针对城市移民和流离失所问题采取具体应对措施的国家数目（累计）



¹² 难民署（2022），2021 年全球趋势报告。

5. 交付成果

80. 表 8 列出了本次级方案的所有交付成果。

表 8

次级方案 4：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2–2024 年期间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2 年 计划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计划	2024 年 计划
A. 生成和转让知识				
实地和技术合作项目 （项目数）	19	19	21	21
1.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项目	8	8	8	8
2.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项目	5	5	7	8
3.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项目	6	6	6	6
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天数）	31	31	31	31
4.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2	12	12	10
5. 关于改善生活水平和接纳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8	8	8	9
6.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研讨会、讲习班和培训活动	11	11	11	12
出版物 （出版物数量）	2	2	2	–
7.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出版物	1	1	1	–
8.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韧性的出版物	1	1	1	–
技术材料 （份数）	6	6	6	7
9. 关于增进社会融合和社区凝聚力的技术材料	2	2	2	2
10. 关于改善移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生活水平并加强对其包容的技术材料	2	2	2	3
11. 关于增强城市环境和基础设施复原力的技术材料	2	2	2	2

B. 实质性交付成果

协商、咨询和倡导：就缓解和应对城市危机以及增强城市抵御多种危害威胁（包括持续冲突的影响、气候变化以及与移民和流离失所有关的危机）的能力的向会员国提供咨询服务。

数据库和实质性数字材料：人居署全球城市监测框架中的城市移民指标，由三个实体在国家或全球层面使用。

C. 信息传播方面的交付成果

外联方案、特别活动和信息材料：全球和区域信息材料、小册子、传单和在线提高认识材料及数字学习材料，重点是社会包容和应对移民和流离失所问题。

数字平台和多媒体内容：与城市危机背景下的移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的社会和经济融入相关的社交媒体账户、博客和网站内容。

B 部分：2024 年员额和非员额资源需求

一、 总体财务概览

81. 人居署的财务框架有三大资金来源，即：

- (a) 联大核准的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

(b)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捐款，其中非专用¹³预算拨款由执行局核准，专用¹⁴预算拨款由执行主任核准；

(c) 技术合作捐款，其中预算拨款也由执行主任核准。

82. 经常预算批款由联大核准，分成四大类，具体如下：

(a) 第 15 款（人类住区），即从给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分摊捐款中直接拨款；

(b) 第 23 款（技术合作经常方案），为间接拨款。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是为了提供人类住区和城市可持续发展领域的部门咨询服务；

(c) 第 35 款（发展账户）涉及通过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部）管理的特定发展项目；

(d) 通过第 2 款（会议事务部）分配给人居署的其他经常预算资源、支持人居署授权的会议部分的拨款，以及通过内罗毕办事处为语言课程分配的一小笔培训基金。

83. 技术合作捐款是各国政府和其他非政府捐助方自愿提供的专用资源，用于执行符合人居署任务规定及其工作方案和战略计划的国家级特定技术活动。

84. 方案支助收入是通过执行专用资金方案获得的，根据 ST/AI/286 号行政指示，该收入为直接方案费用总额的一个百分比。

85. 就管理目的而言，基金会非专用账户和经常预算是人居署的“核心资源”。

86. 根据联大第 67/226 号决议，已尽一切努力，以新的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优先事项为基础，在综合预算框架内整合了预计的核心和非核心资源。

A. 资源计划

87. 人居署预计，由基金会专用资金和技术合作资金组成的专用供资将继续取得进展。本组织的业务模式还依赖于核心预算的支持，而核心预算由经常预算拨款和基金会非专用账户组成。

88. 人居署 2024 年所需资源总额预计为 1.761 亿美元，比 2023 年最终核定的 1.624 亿美元增加 8.5%。这一预测反映了基于 2022 年实际水平的实际交付水平。方案活动占 1.625 亿美元（92.2%），而 100 万美元（0.6%）专门用于为决策机关提供服务。行政领导和管理以及方案支助活动各占 630 万美元（3.6%）。

89. 本组织 2024 年工作方案的资源估计数按照与 2020–2025 年战略计划的变革领域相一致的四个战略领域分列。资源按供资来源和支出类别分类。

90. 在四个次级方案之间分配资源时，根据每个次级方案在预算年度的交付成果以及人居署的战略优先事项对每个战略领域的资源需求进行了分析。

91. 表 9 至表 12 列示 2024 年的财政和人力资源需求，2024 年是最初为期四年的 2020–2025 年战略计划的第四年，也是最后一年，但现已决定将战略计划再延长两年。

¹³ 也称为普通用途拨款。

¹⁴ 也称为特定用途拨款。

表 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资金来源	资源				员额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核定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4 年 估计数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1 231.4	2 212.4	759.5	34.3	2 971.9	14	5	19
非员额	369.2	939.8	62.7	6.8	1 002.5			
小计	1 600.6	3 152.2	822.2	26.1	3 974.4	14	5	19
经常预算								
员额	11 565.8	11 896.4	–	–	11 896.4	82	–	82
非员额	1 748.0	1 488.7	80.0	5.4	1 568.7			
小计	13 313.8	13 385.1	80.0	0.6	13 465.1	82	–	82
基金会专用								
非员额	47 973.3	39 076.6	7 004.0	17.9	46 080.6	–	–	–
小计	47 973.3	39 076.6	7 004.0	17.9	46 080.6	–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	–	–
非员额	99 164.5	96 709.7	5 915.4	6.1	102 625.1	–	–	–
小计	99 164.5	96 709.7	5 915.4	6.1	102 625.1	–	–	–
方案支助								
员额	4 029.5	6 939.3	72.7	1.0	7 012.0	61	(5)	56
非员额	5 522.2	3 111.1	(122.1)	(3.9)	2 989.0			
小计	9 551.7	10 050.4	(49.4)	(0.5)	10 001.0	61	(5)	56
按类别共计								
员额	16 826.7	21 048.1	832.2	4.0	21 880.3	157	–	157
非员额	154 777.2	141 325.9	12 940.0	9.2	154 265.9			
共计	171 603.9	162 374.0	13 772.2	8.5	176 146.2	157	–	157

表 10
按供资类别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核定预算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4 年 估计数
核心资源					
基金会非专用	1 600.6	3 152.2	822.2	26.1	3 974.4
经常预算	13 313.8	13 385.1	80.0	0.6	13 465.1
小计	14 914.4	16 537.3	902.2	5.4	17 439.5
专用资源 (包括信托基金)					
基金会专用	47 973.3	39 076.6	7 004.0	17.9	46 080.6
技术合作	99 164.5	96 709.7	5 915.4	6.1	102 625.1

类别	资源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核定预算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4 年 估计数
小计	147 137.8	135 786.3	12 919.4	9.5	148 705.7
共计（一）	162 052.2	152 323.6	13 821.6	9.1	166 145.2
方案支助					
方案支助	9 551.7	10 050.4	(49.4)	(0.5)	10 001.0
共计（二）	9 551.7	10 050.4	(49.4)	(0.5)	10 001.0
共计（一 + 二）	171 603.9	162 374.0	13 772.2	8.5	176 146.2

表 11
按战略领域分列的所需资源概览
(千美元)

战略优先事项	资源					员额		
	2022 年 实际	2023 年 核定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4 年 估计数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次级方案 1								
员额	2 362.9	3 184.3	1 030.4	32.3	4 214.7	20	6	26
非员额	46 069.9	34 518.4	3 242.5	9.4	37 760.9			
小计	48 432.8	37 702.7	4 272.9	11.3	41 975.6	20	6	26
次级方案 2								
员额	3 433.3	3 265.1	449.8	13.8	3 714.9	22	4	26
非员额	24 961.3	36 980.2	2 962.1	8.0	39 942.3			
小计	28 394.6	40 245.3	3 411.9	8.5	43 657.2	22	4	26
次级方案 3								
员额	2 536.5	3 687.7	(574.8)	(15.6)	3 112.9	26	(3)	23
非员额	15 188.5	30 985.9	2 255.2	7.3	33 241.1			
小计	17 725.0	34 673.6	1 680.4	4.8	36 354.0	26	(3)	23
次级方案 4								
员额	2 839.6	3 200.7	(101.3)	(3.2)	3 099.4	27	(3)	24
非员额	62 163.3	33 125.7	4 263.4	12.9	37 389.1			
小计	65 002.9	36 326.4	4 162.1	11.5	40 488.5	27	(3)	24
决策机关								
员额	608.1	669.8	–	–	669.8	6	–	6
非员额	369.4	356.0	(34.3)	(9.6)	321.7			
小计	977.5	1 025.8	(34.3)	(3.3)	991.5	6	–	6
行政领导和管理								
员额	2 412.5	3 953.9	(831.2)	(21.0)	3 122.7	26	(6)	20
非员额	1 384.0	2 885.4	337.7	11.7	3 223.1			
小计	3 796.5	6 839.3	(493.5)	(7.2)	6 345.8	26	(6)	20
方案支助								
员额	2 633.8	3 086.6	859.3	27.8	3 945.9	30	2	32

战略优先事项	资源				员额			
	2022年 实际	2023年 核定	变动数额	百分比 变动	2024年 估计数	2023年	变动	2024年
非员额	4 640.8	2 474.3	(86.6)	(3.5)	2 387.7			
小计	7 274.6	5 560.9	772.7	13.9	6 333.6	30	2	32
按类别共计								
员额	16 826.7	21 048.1	832.2	4.0	21 880.3	157	-	157
非员额	154 777.2	141 325.9	12 940.0	9.2	154 265.9			
共计	171 603.9	162 374.0	13 772.2	8.5	176 146.2	157	-	157

表 12

按 2024 年各战略优先事项的供资来源分列的 2023 年批款/拨款和 2024 年所需资源

(千美元)

	基金会 非专用	经常 预算	基金会 专用	技术 合作	方案 支助	共计	员额	非员额
2023 年批款								
次级方案 1	521.6	2 239.3	9 315.4	24 577.9	1 048.5	37,702.7	3 184.3	34 518.4
次级方案 2	399.1	2 442.5	10 030.7	26 481.7	891.3	40 245.3	3 265.1	36 980.2
次级方案 3	397.7	2 380.8	8 360.7	22 090.0	1 444.4	34 673.6	3 687.7	30 985.9
次级方案 4	392.1	2 422.1	8 903.7	23 500.1	1 108.4	36 326.4	3 200.7	33 125.7
决策机关	212.0	718.4	95.4			1 025.8	669.8	356.0
行政领导和管理	998.8	1 840.2	2 256.5	40.5	1 703.3	6 839.3	3 953.9	2 885.4
方案支助	230.9	1 341.8	114.2	19.5	3 854.5	5 560.9	3 086.6	2 474.3
2023 年共计	3 152.2	13 385.1	39 076.6	96 709.7	10 050.4	162 374.0	21 048.1	141 325.9
员额	2 212.4	11 896.4			6 939.3	21 048.1	21 048.1	-
非员额	939.8	1 488.7	39 076.6	96 709.7	3 111.1	141 325.9	-	141 325.9
共计	3 152.2	13 385.1	39 076.6	96 709.7	10 050.4	162 374.0	21 048.1	141 325.9
2024 年估计数								
次级方案 1	630.7	2 211.5	11 410.7	25 657.7	2 065.0	41 975.6	4 214.7	37 760.9
次级方案 2	1 011.3	2 488.5	11 789.2	27 536.5	831.7	43 657.2	3 714.9	39 942.3
次级方案 3	401.7	2 411.7	9 650.8	22 979.4	910.4	36 354.0	3 112.9	33 241.1
次级方案 4	299.8	2 453.0	10 278.1	26 389.1	1 068.5	40 488.5	3 099.4	37 389.1
决策机关	163.0	718.4	110.1	-	-	991.5	669.8	321.7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195.5	1 840.2	2 709.9	42.1	558.1	6 345.8	3 122.7	3 223.1
方案支助	272.4	1 341.8	131.8	20.3	4 567.3	6 333.6	3 945.9	2 387.7
2024 年共计	3 974.4	13 465.1	46 080.6	102 625.1	10 001.0	176 146.2	21 880.3	154 265.9
员额	2 971.9	11 896.4	-	-	7 012.0	21 880.3	21 880.3	-
非员额	1 002.5	1 568.7	46 080.6	102 625.1	2 989.0	154 265.9	-	154 265.9
共计	3 974.4	13 465.1	46 080.6	102 625.1	10 001.0	176 146.2	21 880.3	154 265.9

92. 表 13 列示 2022 年、2023 年核定预算与 2024 年预测额之间的支出比较。表 14 按类别列出了每一资金来源的支出。表 15 按子类别列出了各战略领域的支出细目。

表 13
2022–2024 年按支出子类别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2022 年实际	2023 年核定	变动数额	百分比变动	2024 年估计数
员额	16 826.7	21 048.1	832.2	4.0	21 880.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53 581.8	46 494.8	8 903.6	19.1	55 398.4
招待费	–	180.6	(180.6)	(100.0)	–
专家	3.7	64.9	8.8	13.6	73.7
咨询人	613.3	352.0	(13.8)	(3.9)	338.2
代表的旅费	47.4	5.1	6.1	119.6	11.2
工作人员差旅	7 294.9	1 609.9	1 485.4	92.3	3 095.3
订约承办事务	27 253.3	26 524.2	(608.6)	(2.3)	25 915.6
一般业务费用	19 833.4	13 576.1	1 081.7	8.0	14 657.8
用品和材料	1 257.6	1 166.5	(328.3)	(28.1)	838.2
家具和设备	2 568.1	1 856.5	454.1	24.5	2 310.6
房舍改善	–	169.1	435.7	257.7	604.8
赠款和捐助款	42 315.6	49 326.2	1 695.6	3.4	51 021.8
其他费用	8.1	–	0.3	–	0.3
共计	171 603.9	162 374.0	13 772.2	8.5	176 146.2

表 14
按支出子类别和资金来源分列的 2024 年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基金会非专用	经常预算	基金会专用	技术合作	方案支助	共计
员额	2 971.9	11 896.4	–	–	7 012.0	21 880.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384.6	22 984.1	32 029.7	–	55 398.4
专家	–	73.7	–	–	–	73.7
咨询人	–	138.6	–	–	199.6	338.2
代表的旅费	–	11.2	–	–	–	11.2
工作人员差旅	276.2	118.5	1 412.6	1 143.7	144.3	3 095.3
订约承办事务	405.6	551.3	3 694.0	19 240.0	2 024.7	25 915.6
一般业务费用	232.9	189.7	2 229.0	11 407.8	598.4	14 657.8
用品和材料	–	19.5	321.4	475.3	22.0	838.2
家具和设备	37.8	81.6	430.2	1 761.0	–	2 310.6
房舍改善	–	–	78.1	526.7	–	604.8
赠款和捐助款	50.0	–	14 931.2	36 040.6	–	51 021.8
其他费用	–	–	–	0.3	–	0.3
共计	3 974.4	13 465.1	46 080.6	102 625.1	10 001.0	176 146.2

表 15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 2024 年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SP1	SP1	SP3	SP4	PMO	EDM	PGS	共计
员额	4 214.7	3 714.9	3 112.9	3 099.4	669.8	3 122.7	3 945.9	21 880.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13 876.9	17 421.8	11 383.1	11 131.9	91.4	1 447.4	45.9	55 398.4
专家	18.7	19.0	18.0	18.0	–	–	–	73.7
顾问	85.3	83.5	69.7	69.2	–	30.5	–	338.2
代表的旅费	3.5	3.5	2.1	2.1	–	–	–	11.2
工作人员差旅	536.5	1 505.0	495.3	374.3	17.8	139.6	26.8	3 095.3
订约承办事务	6 204.2	6 504.6	2 414.8	8 014.4	151.6	752.3	1 873.7	25 915.6
一般业务费用	5 842.2	2 652.2	2 924.1	2 647.9	11.8	152.8	426.8	14 657.8
用品和材料	510.3	119.8	45.0	156.5	0.4	5.5	0.7	838.2
家具和设备	795.9	543.8	355.7	555.8	10.9	35.5	13.0	2 310.6
房舍改善	5.2	186.7	261.4	151.5	–	–	–	604.8
赠款和捐助款	9 882.2	10 902.4	15 271.9	14 267.2	37.8	659.5	0.8	51 021.8
其他费用	–	–	–	0.3	–	–	–	0.3
共计	41 975.6	43 657.2	36 354.0	40 488.5	991.5	6 345.8	6 333.6	176 146.2

缩略语：SP – 次级方案；PMO – 决策机关；EDM – 行政领导和管理；PGS – 方案支助。

B. 各预算部分的拟议资源

1. 基金会非专用部分

93.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2024 年拟由非专用捐款供资的拟议预算为 400 万美元，比 2023 年的 310 万美元预算增加 90 万美元（26.1%）。这一预算水平与近年来从会员国实际收到的自愿捐款水平保持一致。

94. 该预算部分须经执行局核准，占 2024 年工作方案拟议预算总额的 2.3%。2022 年收到的基金会非专用自愿捐款总额为 760 万美元。

95. 方案活动占 230 万美元（59.0%），而 180 万美元（13.7%）专门用于行政领导和管理。对决策机构的支助占 70 万美元（5.3%），方案支助占 130 万美元（10.0%）。表 9 显示员额和非员额类别之间的预算分配情况，表 12 显示按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表 14 显示按子类别分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2. 经常预算部分

96. 2024 年的拟议经常预算拨款额（重计费用前）预计为 1 350 万美元，比 2023 年核定预算 1 340 万美元增加约 0.6%，主要原因是为四年期报告引入了经常性预算。拟议经常预算占拟议方案预算总额的 7.6%。

97. 方案活动占 960 万美元（71.0%），而 180 万美元（13.7%）专门用于行政领导和管理。对决策机构的支助占 70 万美元（5.3%），方案支助占 130 万美元（10.0%）。表 9 显示员额和非员额类别之间的预算分配情况，表 12 显示按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表 14 显示按子类别分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98. 由于联合国经常预算须经联大核准，2024 年数额仅为指示性数字。因此，对这部分资源计划的任何费用调整将由联合国总部在联大通过预算时作出决定。

3. 基金会专用部分

99. 2024 年的估计预算为 4 610 万美元，比 2023 年的 3 910 万美元预算增加了 700 万美元。这意味着预计增加 17.9%。这一预测包括方案支助费用。预算估计数是根据这一部分的支出趋势计算的。2022 年的实际支出（包括方案支助）达 4 800 万美元。表 9 显示员额和非员额类别之间的预算分配情况，表 12 显示按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表 14 显示按子类别分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4. 技术合作部分

100. 2024 年技术合作活动的估计支出水平为 1.026 亿美元，比 2023 年的 9 670 万美元预算增加了 590 万美元。这意味着预计增加 6.1%。这一预测包括方案支助费用。预算估计数符合这一部分的支出趋势。2022 年的实际支出（包括方案支助）达 9 920 万美元。表 9 显示员额和非员额类别之间的预算分配情况，表 12 显示按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表 14 显示按子类别分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5. 方案支助部分

101. 人居署预计将总共支出 1 000 万美元用于支持 2024 年方案执行。表 9 显示员额和非员额类别之间的预算分配情况，表 12 显示按战略领域的分配情况。表 14 显示按子类别分列的资源分配情况。

二、总体人力资源概览

102. 人居署的组织结构在设计上体现了灵活原则，使本组织的员额与战略方向的四个战略领域和目标相匹配。所需人力资源符合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该计划于 2023 年 6 月由人居大会延长至 2025 年。

103. 工作方案规定 2024 年员额总共是 157 个，包括经常预算供资的 82 个员额、基金会非专用资金供资的 19 个员额，以及方案支助资金供资的 56 个员额。

104. 在该组织结构下，对外关系、战略、知识和创新司及全球解决方案司与区域方案司密切合作，支持在区域和国家两级执行《新城市议程》。管理、咨询和合规处为人居署的所有业务提供支助。

105. 表 16 列示 2024 年人员配置水平与 2023 年的比较。表 17 列示按战略领域分列的所需员额。

表 16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资金来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共计	NPO	LL	OL	
基金会非专用	–	–	–	4	1	2	1	1	9	–	5	–	14
经常预算	1	–	1	5	9	21	15	5	57	–	23	2	82
方案支助	–	–	–	–	8	14	6	2	30	3	28	–	61
2023 年共计	1	–	1	9	18	37	22	8	96	3	56	2	157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1	-	1	1	(2)	1	1	3	-	2	-	5
经常预算	-	-	-	-	-	-	-	-	-	-	-	-	-
方案支助	-	-	-	-	(1)	(1)	(1)	-	(3)	(1)	(1)	-	(5)
净变动	-	1	-	1	-	(3)	-	1	-	(1)	1	-	-
基金会非专用	-	1	-	5	2	-	2	2	12	-	7	-	19
经常预算	1	-	1	5	9	21	15	5	57	-	23	2	82
方案支助	-	-	-	-	7	13	5	2	27	2	27	-	56
2024 年共计	1	1	1	10	18	34	22	9	96	2	57	2	157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OL，其他职等。

表 17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支出目标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NPO	LL	OL	
次级方案 1	-	-	1	2	3	8	4	1	19	-	7	-	26
次级方案 2	-	-	-	2	4	5	3	3	17	-	9	-	26
次级方案 3	-	-	-	1	4	5	3	1	14	-	9	-	23
次级方案 4	-	-	-	1	3	5	5	1	15	-	9	-	24
决策机关	-	-	-	1	-	-	2	-	3	-	3	-	6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1	-	2	3	3	-	1	11	1	6	2	20
方案支助	-	-	-	1	1	8	5	2	17	1	14	-	32
2024 年共计	1	1	1	10	18	34	22	9	96	2	57	2	157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OL，其他职等。

三、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A. 引言

106.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接收的捐款有两种，即非专用捐款和专用捐款。

107. 非专用的基金会捐款是各国政府向年度基金会非专用预算提供的自愿捐款拨款，该预算由执行局根据商定的优先事项核准，用来支持执行核定的人居署工作方案。

108. 专用的基金会捐款是各国政府和其他捐助方为执行工作方案中所列特定活动而提供的自愿捐款。这些捐款一般涵盖全球、专题和多国项目，并包括信托基金。这些捐款以项目为基础，由执行主任通过向捐助方提出的双边项目提案筹集。

109. 表 18 列出了人居署 2019 年至 2024 年六年期间的实际财务趋势，还列示 2023 年的核定情况以及 2024 年的拟议数额。

110. 表 19 和表 20 列出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非专用资金 2024 年所需财政资源。表 21 和表 22 列示基金会非专用资源的所需人力资源。

111. 表 23 载有与拟议预算相比的上一期间和本期间收到的捐款数额的比较。负差异表明会员国对核定预算的实际缴款少于预期。

112. 表 1 至表 37 显示了基金会非专用财政资源和人力资源分配给所有专题领域的情况，其中包括四个次级方案、决策机关、行政领导和管理以及方案支助。

表 18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财务趋势

(千美元)

项目/年份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供资						
年初资金和储备金余额	1 280	1 001	(479)	(1 094.0)	4 922	6 805
小计	1 280	1 001	(479)	(1 094.0)	4 922	6 805
收入						
用于本年度预算的捐款	5 128	4 861	2 556	7 564	3 152	3 974
用于稳定准备金的捐款	–	–	–	–	1 873	–
投资收入	94	35	4	(1.0)	10	–
费用回收	–	–	–	–	–	–
其他收入	17	20	10	114.0	–	–
小计	5 239	4 916	2 570	7 677	5 035	3 974
共计	6 519	5 917	2 091	6 583	9 957	10 779
支出						
雇员薪金和福利	5 490	5 934	2 549	1 189	2 251	2 972
非雇员报酬和津贴	(1)	59	–	36	20	–
赠款和转移	–	50	50	–	50	50
用品和消耗品	–	–	–	–	41	–
差旅费	7	1	43	35	184	276
其他业务费用	20	343	532	392	238	676
其他费用	2	9	–	8	407	–
共计	5 518	6 396	3 185	1 662	3 152	3 974
年终资金和准备金余额	1 001	(479)	(1 094)	4 921	6 805	6 805
调整	–	–	–	1	–	–
小计	1 001	(479)	(1 094)	4 922	6 805	6 805
业务准备金	1 303	2 000	2 000	3 000	3 000	3 000
付还贷款	–	–	–	–	–	–
年终资金余额	(302)	(2 479)	(3 094)	1 922	3 805	3 805

* 预计金额

表 19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22 年实际	2023 年核定	变动数额	百分比变动	2024 年估计数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工作方案								
员额	268.5	1 325.7	574.0	43.3	1 899.7	8	5	13
非员额	23.4	384.8	59.0	15.3	443.8			
小计	291.9	1 710.5	633.0	37.0	2 343.5	8	5	13
决策机关								
员额	57.7	–	–	–	–	–	–	–
非员额	62.5	212.0	(49.0)	(23.1)	163.0			
小计	120.2	212.0	(49.0)	(23.1)	163.0	–	–	–
行政领导和管理								
员额	551.7	844.5	187.9	22.2	1 032.4	5	–	5
非员额	108.2	154.3	8.8	5.7	163.1			
小计	659.9	998.8	196.7	19.7	1 195.5	5	–	5
方案支助								
员额	353.5	42.2	(2.4)	(5.7)	39.8	1	–	1
非员额	175.1	188.7	43.9	23.3	232.6			
小计	528.6	230.9	41.5	18.0	272.4	1	–	1
按类别共计								
员额	1 231.4	2,212.4	759.5	34.3	2 971.9	14	5	19
非员额	369.2	939.8	62.7	6.8	1 002.5			
共计	1 600.6	3 152.2	822.2	26.1	3 974.4	14	5	19

表 20
按支出子类别和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SP1	SP2	SP3	SP4	PMO	EDM	PGS	共计
员额	536.1	888.3	305.3	170.0		1 032.4	39.8	2 971.9
工作人员差旅	26.2	43.7	45.4	38.4	14.0	93.7	14.8	276.2
订约承办事务	40.7	41.6	38.5	37.5	140.0	5.1	102.2	405.6
一般业务费用	24.7	33.8	9.5	–	3.0	48.3	113.6	232.9
家具和设备	3.0	3.9	3.0	3.9	6.0	16.0	2.0	37.8
赠款和捐助款	–	–	–	50.0	–	–	–	50.0
共计	630.7	1 011.3	401.7	299.8	163.0	1 195.5	272.4	3 974.4
员额	536.1	888.3	305.3	170.0		1 032.4	39.8	2 971.9
非员额	94.6	123.0	96.4	129.8	163.0	163.1	232.6	1 002.5
共计	630.7	1 011.3	401.7	299.8	163.0	1 195.5	272.4	3 974.4

缩略语：SP – 次级方案；PMO – 决策机关；EDM – 行政领导和管理；PGS – 方案支助。

表 21
按战略优先事项分列的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小计	一般事务	总计
	ASG	D-1	P-5	P-3	P-2/1		LL	
次级方案 1	–	1	–	1	–	2	2	4
次级方案 2	–	1	1	1	1	4	1	5
次级方案 3	–	1	–	–	–	1	1	2
次级方案 4	–	1	–	–	–	1	1	2
行政领导和管理	1	1	1	–	1	4	1	5
方案支助	–	–	–	–	–	–	1	1
2024 年共计	1	5	2	2	2	12	7	19

缩略语：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表 22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员额变动汇总表

说明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ASG	D-1	P-5	P-4	P-3	P-2/1		LL	
2023 年	–	4	1	2	1	1	9	5	14
增加/（减少）	1	1	1	(2)	1	1	3	2	5
2024 年	1	5	2	–	2	2	12	7	19

缩略语：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表 23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员额变动汇总表

说明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已收自愿捐款	3 594	5 128	4 861	2 556	7 564
核定预算	13 031	13 029	18 927	10 000	11 979
差额	(9 437)	(7 901)	(14 066)	(7 444)	4 415

B. 一般财务准备金

113. 根据 ST/SGB/2015/4 号公报中的财务细则第 304.2 (b) 条的规定，执行局不时地应执行主任的建议确定一般财政准备金的水平。这是为了确保基金会非专用资金的流动性，平衡现金流动的上下波动，并满足审慎管理基金的其他需求。

114. 根据执行局 2022 年 11 月的决定，人居署的政策是将基金会非专用基金准备金的最低水平定为 300 万美元或下一财政年度核定预算的 20.0%，以较高者为准。由于 400 万美元拟议预算的 20%（80 万美元）低于 300 万美元，2024 年的准备金将为 300 万美元。

C. 次级方案 1：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表 24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420.5	115.6	536.1	2	4
非员额	101.1	(6.5)	94.6		
小计	521.6	109.1	630.7	2	4
经常预算					
员额	1 885.5	-	1 885.5	13	13
非员额	353.8	(27.8)	326.0		
小计	2 239.3	(27.8)	2 211.5	13	13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9 315.4	2 095.3	11 410.7		
小计	9 315.4	2 095.3	11 410.7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24 577.9	1 079.8	25 657.7		
小计	24 577.9	1 079.8	25 657.7	-	-
方案支助					
员额	878.3	914.8	1 793.1	5	9
非员额	170.2	101.7	271.9		
小计	1 048.5	1 016.5	2 065.0	5	9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184.3	1 030.4	4 214.7	20	26
非员额	34 518.4	3 242.5	37 760.9		
小计	37 702.7	4 272.9	41 975.6	20	26

表 25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2	D-1	P-5	P-4	P-3	P-2/1		LL	
2023 年									
基金会非专用	-	1	-	-	-	-	1	1	2
经常预算	1	1	1	3	2	1	9	4	13
方案支助	-	-	2	1	-	-	3	2	5
2023 年共计	1	2	3	4	2	1	13	7	20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	-	-	1	-	1	1	2
方案支助	-	-	-	4	1	-	5	(1)	4
净变动	-	-	-	4	2	-	6	-	6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	1	-	-	1	-	2	2	4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2	D-1	P-5	P-4	P-3	P-2/1		LL	
经常预算	1	1	1	3	2	1	9	4	13
方案支助	–	–	2	5	1	–	8	1	9
2024 年共计	1	2	3	8	4	1	19	7	26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D. 次级方案 2：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表 26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307.5	580.8	888.3	2	5
非员额	91.6	31.4	123.0		
小计	399.1	612.2	1 011.3	2	5
经常预算					
员额	2 210.1	–	2 210.1	16	16
非员额	232.4	46.0	278.4		
小计	2 442.5	46.0	2 488.5	16	16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10 030.7	1 758.5	11 789.2		
小计	10 030.7	1 758.5	11 789.2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26 481.7	1 054.8	27 536.5		
小计	26 481.7	1 054.8	27 536.5	–	–
方案支助					
员额	747.5	(131.0)	616.5	4	5
非员额	143.8	71.4	215.2		
小计	891.3	(59.6)	831.7	4	5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265.1	449.8	3 714.9	22	26
非员额	36 980.2	2 962.1	39 942.3		
小计	40 245.3	3 411.9	43 657.2	22	26

表 27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5	P-4	P-3	P-2/1		LL	
2023 年								
基金会非专用	–	1	–	1	–	2	–	2
经常预算	1	2	4	2	2	11	5	16
方案支助	–	1	2	1	–	4	–	4
2023 年共计	1	4	6	4	2	17	5	22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1	2	1	3
方案支助	–	–	(1)	(1)	–	(2)	3	1
净变动	1	–	(1)	(1)	1	–	4	5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1	1	–	1	1	4	1	5
经常预算	1	2	4	2	2	11	5	16
方案支助	–	1	1	–	–	2	3	5
2024 年共计	2	4	5	3	3	17	9	26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E. 次级方案 3：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表 28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2 年	变动	2023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310.6	(5.3)	305.3	3	2
非员额	87.1	9.3	96.4		
小计	397.7	4.0	401.7	3	2
经常预算					
员额	2 132.2	–	2 132.2	14	14
非员额	248.6	30.9	279.5		
小计	2 380.8	30.9	2 411.7	14	14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8 360.7	1 290.1	9 650.8		
小计	8 360.7	1 290.1	9 650.8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22 090.0	889.4	22 979.4		
小计	22 090.0	889.4	22 979.4	–	–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2 年	变动	2023 年	2023 年	2024 年
方案支助					
员额	1 244.9	(569.5)	675.4	9	7
非员额	199.5	35.5	235.0		
小计	1 444.4	(534.0)	910.4	9	7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687.7	(574.8)	3 112.9	26	23
非员额	30 985.9	2 255.2	33 241.1		
小计	34 673.6	1 680.4	36 354.0	26	23

表 29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资金来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5	P-4	P-3	P-2/1		LL		
2023 年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	1	2	3	
经常预算	-	2	5	3	1	11	3	14	
方案支助	-	3	2	-	-	5	4	9	
2023 年共计	1	5	7	3	1	17	9	26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	(1)	(1)	
方案支助	-	(1)	(2)	-	-	(3)	1	(2)	
净变动	-	(1)	(2)	-	-	(3)	-	(3)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	1	1	2	
经常预算	-	2	5	3	1	11	3	14	
方案支助	-	2	-	-	-	2	5	7	
2024 年共计	1	4	5	3	1	14	9	23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F. 次级方案 4：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表 30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287.1	(117.1)	170.0	1	2
非员额	105.0	24.8	129.8		
小计	392.1	(92.3)	299.8	1	2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年	变动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经常预算					
员额	2 086.0	—	2 086.0	15	15
非员额	336.1	30.9	367.0		
小计	2 422.1	30.9	2 453.0	15	15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8 903.7	1 374.4	10 278.1		
小计	8 903.7	1 374.4	10 278.1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23 500.1	2 889.0	26 389.1		
小计	23 500.1	2 889.0	26 389.1	—	—
方案支助					
员额	827.6	15.8	843.4	11	7
非员额	280.8	(55.7)	225.1		
小计	1 108.4	(39.9)	1 068.5	11	7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200.7	(101.3)	3 099.4	27	24
非员额	33 125.7	4 263.4	37 389.1		
小计	36 326.4	4 162.1	40 488.5	27	24

表31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资金来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5	P-4	P-3	P-2/1		NPO	LL	
2023年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	1	—	1	2
经常预算	—	1	4	5	1	11	—	4	15
方案支助	—	1	1	—	—	2	1	8	11
2023年共计	1	2	5	5	1	14	1	12	27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	—	1	1
方案支助	—	1	—	—	—	—	(1)	(4)	(4)
净变动	—	—	—	(2)	-	(2)	(1)	(3)	(4)
2024年									
基金会非专用	1	—	—	—	—	1	—	1	2
经常预算	—	1	4	5	1	11	—	4	15
方案支助	—	2	1	—	—	3	—	4	7
2024年共计	1	3	5	3	1	13	—	9	24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

G. 决策机关

表 32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212.0	(49.0)	163.0		
小计	212.0	(49.0)	163.0	–	–
经常预算					
员额	669.8	–	669.8	6	6
非员额	48.6	–	48.6		
小计	718.4	–	718.4	6	6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95.4	14.7	110.1		
小计	95.4	14.7	110.1	–	–
按类别共计					
员额	669.8	–	669.8	6	6
非员额	356.0	(34.3)	321.7		
小计	1 025.8	(34.3)	991.5	6	6

表 33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3		LL	
2023 年					
经常预算	1	2	3	3	6
2023 年共计	1	2	3	3	6
2024 年					
经常预算	1	2	3	3	6
2024 年共计	1	2	3	3	6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LL，当地雇员。

H. 行政领导和管理

表 34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	变动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844.5	187.9	1 032.4	5	5
非员额	154.3	8.8	163.1		
小计	998.8	196.7	1 195.5	5	5
经常预算					
员额	1 618.9	–	1 618.9	9	9
非员额	221.3	–	221.3		
小计	1 840.2	–	1 840.2	9	9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2 256.5	453.4	2 709.9		
小计	2 256.5	453.4	2 709.9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40.5	1.6	42.1		
小计	40.5	1.6	42.1	–	–
方案支助					
员额	1 490.5	(1 019.1)	471.4	12	6
非员额	212.8	(126.1)	86.7		
小计	1 703.3	(1 145.2)	558.1	12	6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953.9	(831.2)	3 122.7	26	20
非员额	2 885.4	337.7	3 223.1		
小计	6 839.3	(493.5)	6 345.8	26	20

表 35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1	P-5	P-4	P-3	P-2/1	共计	NPO	LL	OL	
2023 年												
基金会非专用	–	–	1	–	2	–	1	4	–	1	–	5
经常预算	1	–	1	2	2	–	–	6	–	1	2	9
方案支助	–	–	–	1	3	2	–	6	1	5	–	12
2023 年共计	1	–	2	3	7	2	1	16	1	7	2	26
变动：(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1	–	1	(2)	–	–	–	–	–	–	–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		总计		
	USG	ASG	D-1	P-5	P-4	P-3	P-2/1	共计	NPO		LL	OL
方案支助	-	-	-	(1)	(2)	(2)	-	(5)	-	(1)	-	(6)
净变动	-	1	-	-	(4)	(2)	-	(5)	-	(1)	-	(6)
2024年												
基金会非专用	-	1	1	1	-	-	1	4	-	1	-	5
经常预算	1	-	1	2	2	-	-	6	-	1	2	9
方案支助	-	-	-	-	1	-	-	1	1	4	-	6
2024年共计	1	1	2	3	3	-	1	11	1	6	2	20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OL，其他职等。

I. 方案支助

表 36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2年	变动	2023年	2023年	2024年
基金会非专用					
员额	42.2	(2.4)	39.8	1	1
非员额	188.7	43.9	232.6		
小计	230.9	41.5	272.4	1	1
经常预算					
员额	1 293.9	-	1 293.9	9	9
非员额	47.9	-	47.9		
小计	1 341.8	-	1 341.8	9	9
基金会专用					
员额	-	-	-	-	-
非员额	114.2	17.6	131.8		
小计	114.2	17.6	131.8	-	-
技术合作					
员额	-	-	-	-	-
非员额	19.5	0.8	20.3		
小计	19.5	0.8	20.3	-	-
方案支助					
员额	1 750.5	861.7	2 612.2	20	22
非员额	2 104.0	(148.9)	1 955.1		
小计	3 854.5	712.8	4 567.3	20	22
按类别共计					
员额	3 086.6	859.3	3 945.9	30	32
非员额	2 474.3	(86.6)	2 387.7		
小计	5 560.9	772.7	6 333.6	30	32

表 37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估计员额配置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		总计
	D-1	P-5	P-4	P-3	P-2/1		NPO	LL	
2023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	-	1	1
经常预算	1	1	3	1	-	6	-	3	9
方案支助	-	-	5	3	2	10	1	9	20
2023 年共计	1	1	8	4	2	16	1	13	30
变动：（减少）/增加									
方案支助	-	-	-	1	-	-	-	1	2
净变动	-	-	-	1	-	-	-	1	2
2024									
基金会非专用	-	-	-	-	-	-	-	1	1
经常预算	1	1	3	1	-	6	-	3	9
方案支助	-	-	5	4	2	11	1	10	22
2024 年共计	1	1	8	5	2	17	1	14	32

缩略语：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

附件一

为执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建议简述	为执行建议所采取的行动
<p>行预咨委会报告的第 6 段指出，行预咨委会获悉，联合检查组提议 2019 年开始一项关于人居署管理和行政的评价，至 2020 年结束。应人居署管理层的请求，评价已重新安排到 2020–2021 年，以便评估自 2018 年人居署改革以来启动的变革进程。</p> <p>行预咨委会在其 2022 年 6 月 30 日报告（编号为 AC/2225）第 5 段中，要求今后的报告列入上期和本期收到的捐款数额时与拟议预算加以对比，并对差异作出解释。</p>	<p>状态：已执行</p> <p>联合检查组完成了报告。该报告已分别提交给 2022 年 11 月的执行局会议和 2023 年 6 月的人居大会会议。该报告可在人居署网站 www.unhabitat.org 上查阅。</p> <p>状态：已执行</p> <p>这一点已在 2024 年拟议预算中执行，其中表 23 已纳入所要求的信息。</p>

附件二

为执行审计委员会相关建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摘要

A/78/5 Add.9/Add.9: “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报告所载建议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在执行阶段之前查明可能影响项目执行的风险，以最大限度地减少预期效益延迟对所涉社会的负面影响；(b) 规划和管理外地办事处专家的招聘进程，以确保及时配备充足的人员，提高项目绩效。</p> <p>(2015 年 A/71/5/Add.9, 第二章, 第 54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制定了新的项目风险管理指南，其中就如何管理风险，包括与征聘过程和执行伙伴不履约有关的风险提供了准则。还制定了企业风险管理实施准则。</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开展企业资源管理方面的提高认识培训，使国家办事处工作人员能够获得有效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所需的技能和知识；(b) 根据人居署的企业风险管理准则编制风险登记册，汇总所有重要风险和应对战略，以减轻项目执行中的风险。</p> <p>(2016 年 A/72/5/Add.9, 第二章, 第 13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制定了新的项目风险管理指南，其中就如何管理风险，包括与征聘过程和执行伙伴不履约有关的风险提供了准则。</p> <p>已编制各个区域的风险登记册。已编写机构风险目录，并起草机构风险登记册草案，将在最终协商后定稿。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80 名专业工作人员完成了总部高级工作人员企业风险管理在线培训（2015 年），2017 年为区域办事处开展了企业风险管理培训。</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对有条件协议所供资的执行项目的监测，以确保在履行条款后实现收入，并减少财务报表中的负债金额。</p> <p>(2016 年 A/72/5/Add.9, 第二章, 第 7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建立了用于监测有条件协议供资的项目执行情况的系统。定期向项目管理办公室提交了报告，以提供关于赠款情况的信息并确保有效管理。综合方案管理报告监测模块还支持对所有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测，不论其资金来源如何。</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按照其基于项目的管理政策的要求，确保在签署供资协议之前，项目文件的实质性和财务方面得到项目咨询组的审查和批准。</p> <p>(2017 年 A/73/5/Add.9, 第二章, 第 19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所有项目在签署供资协议前均由项目审查委员会审查，包括项目文件的实质性和财务方面。任何豁免均需提出书面理由才能获批。</p> <p>对提交项目审查委员会的项目进行财务可行性评估。</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a) 确保按时向执行伙伴发放资金，以便能在预定期限内完成计划开展的活动；(b) 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办事处的提议，为处于紧急状态和高度优先国家订立基于风险的快速支付流程。</p> <p>(2017 年 A/73/5/Add.9, 第二章, 第 3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人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为新的联络中心安排确立管理结构和行政政策及程序，以便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联络中心业务的日常管理提供指导。</p> <p>(2017 年 A/73/5/Add.9, 第二章, 第 51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所有区域小组现均由负责核心活动的工作人员牵头，必要时由编外人员提供支持。</p> <p>自审计建议提出以来，已采取适当行动，确保工作人员在该区域代表本组织履行核心职能。这一点反映在组织系统图中，其中区域办事处和外地办事处的协调活动由工作人员开展（无论资金来源如何，即不论核心资金还是项目资金）。</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对与赠款相关的登记册进行完整的分析，特别是对审计委员会观察到的情况进行分析。作为分析的一部分，人居署应查明交付给执行伙伴和从有条件协议收到的款项的现状，对已签署的协议进行合规审查，并且如适用，则要求偿还根据这些协议提供的资源，同时更正会计事项记录。</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21 段)</p>	<p>区域办事处的核心职能由工作人员、即区域代表和方案管理干事承担。</p> <p>承担核心职能的工作人员得到其他人员（工作人员和编外人员）的支持，以在该区域执行人居署的项目组合和任务。</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人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将审查向执行伙伴转账的情况，并采取必要行动来执行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评估预支账户减值准备金的适用情况。</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2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开展评价并采取必要行动来执行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在其对执行伙伴的政策中加强项目监督和内部控制，防止长期没有会计交易的赠款继续有效。</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2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人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正在更新执行伙伴政策，其中将包括关于防止出现不活跃赠款的政策指导。</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联大第 67/226 号决议，建立适用于人居署所有单位的全额费用回收框架和方法，并通知各中心和办事处须予适用。</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4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正在根据纽约制定的指导方针来制定全额费用回收内部指南。</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将所有项目的中期评价和（或）结项评价纳入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62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自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部署以来，人居署不再将该系统用作项目管理系统，因此独立评价股不再使用该系统。在整个秘书处范围内采用了新的项目管理系统，即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IPMR），但尚未包含评价模块。评价股目前使用离线数据库来管理所有项目的中期和（或）结项评价，迄今运作良好。</p> <p>人居署认为该建议已执行，请求将其定为办结。</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改进项目制管理政策第 19 段规定的与评价报告相关的控制措施。</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63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项目制管理政策第 19 段规定：预算超过 500 万美元的所有项目均需开展结项评价。建议对预算超过 500 万美元、持续时间达到或超过 4 年的项目进行中期评价。预算低于 500 万美元的项目可由方案管理人员根据强制性、战略性、专题性或示范性目的优先进行评价。所有项目均须提交结项报告。鉴于人居署不再将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用作项目管理系统并在整个秘书处范围内采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这一项目管理系统，评价股无法再使用项目应计和问责系统来改进与评价报告有关的控制，转而使用包含所有中期和结项评价报告的离线数据库。已建立一个储存库来储存中期和结项评价报告。该存储库被置于 SharePoint 上，对整个机构开放。</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对咨询人牵头或支助项目的相关费用进行审查。</p> <p>(2018年 A/74/5/Add.9，第二章，第 7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作为该审查的一部分，人居署应要求将差旅费重新分类并更正会计事项记录。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78 段)</p>	<p>人居署将审查差旅费，以查明工作人员/人员差旅费类别中的任何错误费用，并将协同内罗毕办事处作出必要的更正。</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审查差旅费，以查明工作人员/人员差旅费类别中的任何错误费用，并将协同内罗毕办事处作出必要的更正。</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费用鉴别和重新分类措施，明确各项控制措施的范围和频率。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7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协作，审查为费用鉴别和重新分类而制定的现行措施，并作出必要的改进。</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每一行政层级按照该组织制定的企业风险管理实施准则，编拟全面的风险目录。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10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为各个行政层级制定了全面的企业风险目录和风险登记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便利并核准各区域办事处制定的风险文件，从而更全面地反映影响该区域的困难和风险因素以及减少当地风险的方法。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108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为各个行政层级制定了全面的企业风险目录和风险登记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工作人员年假监测工作，确保所有年假在休假前都提交了休假请求并获得主管批准。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12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共同开发了休假监控工具。</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及时定期审查休假制度，以排查未记录的缺勤情况，并根据情况在工作人员月薪中扣除相关费用。 (2018年 A/74/5/Add.9, 第二章, 第 12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与内罗毕办事处展开讨论，并将共同商定确保充分执行审计建议所需的行动。</p>
<p>对在法律上可以强制执行的协议制订充分的控制措施，以便在协议产生约束力的当年对自愿捐助进行正确的会计核算。 (2019年 A/75/5/Add.9, 第 19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财务和预算部门基于 Power BI 开发了一个看板，以监测自愿捐款的收款和入账/核算。人居署目前通过共享看板生成的报告，定期与方案管理干事和项目团队沟通，以确认在某一期间结束时签署的所有协议均已设立补助金并得到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核准，且已在正确的期间确认收入。</p>
<p>审计委员会建议阿富汗、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菲律宾国家办事处以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确保遵守完成交付成果的最后期限，并及时按计划支付分期付款，以便更好地与执行伙伴按计划执行项目。 (2019年 A/75/5/Add.9, 第 5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为菲律宾开发了监测工具。</p> <p>关于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国家办事处为所有协议制定了合作协议跟踪表，以监测按照实现交付成果分期付款的情况。</p> <p>关于阿富汗，跟踪工具准确反映了给付最终受益人的款项，赠款科和财务科审查了相关报告。阿富汗、老挝和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已建立跟踪系统，可利用该系统来监控成果交付的截止日期和及时付款情况。</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斯里兰卡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采取措施，依照协议的硬性规定，妥为核准给执行伙伴的付款，付款应在提出付款请求前或提出时收到。 (2019年 A/75/5/Add.9, 第 58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和斯里兰卡已采取行动。由于政府一级的程序性问题，审计委员会审查的合作协议缺失一份审计报告。现已提交该审计报告，并顺利完成合作协议。此外，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和国家办事处还开发了一个跟踪系统，监控进一步付款之前的条款和条件履行情况。可应要求提供合作协议完成报告和相关审计报告。</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以及人居署总部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审查并在正式文书中明确规定社区协议的最高金额。</p> <p>(2019年 A/75/5/Add.9, 第 7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更新了社区协议模板，设定了标准化的财务限额。已共享更新后的模板以及关于使用协议和法律文书的准则。</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遵守内罗毕工作地点制定的正式工作时间表，按照 UNON/IC/2015/07 号情况通报和其他适用指示计算应予补假和应付加班费的加班。</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0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与内罗毕办事处展开讨论，并将共同商定确保充分执行审计建议所需的行动。</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并纠正错误计算应予补假、按错误时间表支付加班费和超出既定标准支付加班费的情况。</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与内罗毕办事处展开讨论，并将共同商定确保充分执行审计建议所需的行动。</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规范周五午休时间，以确保正确计算加班时间。</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2 段)</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每月加班量，重点是超过 40 小时许可限度的加班量，并要求每当超过这一上限时都要获得特别批准。</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53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与内罗毕办事处展开讨论，并将共同商定确保充分执行审计建议所需的行动。</p> <p>状态：已执行</p> <p>上述加班情况与 2019 年 5 月举行的第一届人居大会有关。人居署与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开展了合作，以纠正所报告的错误情况并确保今后的计算符合要求。提供了 2022 年加班人员名单以及关于超过 40 小时限制的人员的批准证明。</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 ST/SGB/2019/2 号秘书长公报，通过授权在线门户网站确定工作人员的授权，解决所发现的与指定的“团结”系统角色不一致的问题。</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75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完成了对所有活跃授权的审查，确保在“团结”系统中指定正确的角色，并酌情撤销或终止与所有不活跃授权有关的角色。提供了从门户网站下载的文件作为证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依照 SC119 号“团结”系统财产管理概览课程，更新“团结”系统设备报告所载信息，为每项物品指定地点和（或）负责用户。</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9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完成对从旧系统转换到“团结”系统的原始资产数据的更新。</p>
<p>审计委员会建议，指定负责业务设备的工作人员应为人居署工作人员。</p> <p>(2019年 A/75/5/Add.9, 第 196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已由人居署工作人员担任负责业务设备的保管人。这项审计建议已执行，并提供了证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总部采取措施，监测恰当登记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物项的资本化和处置的情况，时间应从主体收到资产并根据相应交付单中显示的信息或在批准处置时算起。</p> <p>(2019年 A/75/5/Add.9, 第 20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已开始与内罗毕办事处展开讨论，并将共同商定确保充分执行审计建议所需的行动。</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联合国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交付原则问题总体指南中的交付原则以及《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第 71 段，考虑在资产可供使用时对其开始进行折旧处理。</p> <p>(2019年 A/75/5/Add.9, 第 208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协作，共同商定确保资产折旧符合相关财务细则和条例所需的行动。</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总部协调，探讨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的可能性，使其会计核算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估值的规定。</p> <p>(2019年 A/75/5/Add.9, 第 215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根据讨论情况采取后续行动，并与总部协调，探讨逐渐淘汰标准成本法的可能性，使其会计核算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关于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资产估值的规定。</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总部协调，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的规定，对一般资产和虽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残值进行定期复核，特别是适当设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p> <p>(2019 年 A/75/5/Add.9，第二章，第 226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根据讨论情况采取后续行动，并与总部协调，对一般资产和虽已提足折旧、但仍在使用的资产的残值进行复核，以确保符合相关财务细则和条例。</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对付款程序的监测，避免因缺乏必要文件而暂不付款。</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4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协作，审查审计员发现的问题，并同意应及时采取改进付款程序所需的行动，不发生不必要的拖延。</p>
<p>审计委员会建议菲律宾国家办事处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办事处将使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提供的工作空间一事正式确定下来。</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58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粮农组织为人居署在原租赁协议到期后继续使用工作站签发了延期同意书。</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定期举行信通技术委员会会议，以落实 ST/SGB/2003/17 号秘书长公报和信通技术委员会职权范围确立的目标和宗旨。</p> <p>(2019 年 A/75/5/Add.9，第 29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已提名信息和通信技术委员会成员。委员会将按此开始举行会议以实现目标。</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结清业务已结束赠款的未结项目和未结承付款，并确保及时进行财务结算，以提高人居署的财务效力和财务报表的准确性。</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2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方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将审查向执行伙伴的转账，并相应结清业务已结束赠款的未结项目和未结承付款。</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调整 64 637.69 美元的薪金费用，将其记入获得的赠款，并定期监测赠款的执行情况，确保不再在结算状态赠款中记录薪金费用。</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2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确保按照建议对两项赠款的薪金费用予以调整。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人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严格执行关于零用金账户管理的标准作业程序。</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34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协作，实施关于零用金账户的标准作业程序。</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按照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要求编写季度进展报告，以便为决策和未来规划提供全面信息。</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53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通过《城市影响》季刊，每季度向会员国提供最新信息。编写了关于年度工作方案和预算执行情况的季度进度报告，以及关于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p>
<p>审计委员会重申以往建议，即人居署在签署新合同之前，避免采用事后批准的情况。</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0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与内罗毕办事处采购部门协作，建立了关于事后批准情况的监督机制，目前主要通过提供合同违约的正当理由来避免这种情况。</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履行其合同管理职责，确保在办理现有合同的任何延期之前，对供应商表现进行全面评价。</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07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进一步讨论，并确认审计建议现已充分执行。将为人居署内从事合同管理的人员提供复习培训。</p> <p>人居署加强了对编外人员的监督。各办事处建立了支持合同期限审查的监督机制。</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对个体订约人的服务合同管理，限制其服务期限，并按照关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的行政指示的要求，对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进行中期评价。</p> <p>(2020 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31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加强了对编外人员的监督。各办事处建立了支持合同期限审查的监督机制。</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项目署协作，修正个体订约人协议，按照上述行政指示进一步明确应享权利的范围。</p> <p>(2020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3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业务支助部正在开展活动，统筹将项目署用作服务提供方的联合国系统所有实体。管理审计和咨询科科长和项目署管理层将根据业务支助部即将发布的指示和指导意见修订谅解备忘录。</p> <p>人居署将争取内罗毕办事处的支持，以充分执行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签署各组织之间的组织间协定，并确保能够可靠地核算雇员福利成本或公允价值。</p> <p>(2020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4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争取内罗毕办事处的支持，以充分执行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其新的组织结构任命信通技术委员会成员。</p> <p>(2020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54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根据新的组织结构任命了信通技术委员会成员，并通过备忘录传播这一信息。</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为其控制的所有资产创建条码，以保持所有资产可追查，并填写代表资产使用寿命开始的购置日期。</p> <p>(2020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7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为埃及国家办事处工作人员和所有负责财产管理的资产协调人举办资产管理复习培训；培训将包括“团结”项目资产管理。</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加强差旅规划流程，确保在公务差旅开始前 16 个日历日完成订票和购票工作。</p> <p>(2020年 A/76/5/Add.9，第二章，第 181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虽然由于捐助方和各国政府较晚提出要求等人居署无法控制的情况，并不总能提前16个日历日确定差旅计划，但人居署正在每季度监督差旅合规情况，目前合规情况良好。</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继续优先调动核心基金的资源，并鼓励人居署高级管理团队参与在这方面支持执行主任。</p> <p>(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25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继续优先调动核心基金的资源。已将资源调动列入高级管理团队的年度工作计划，以便在这方面支持执行主任。</p>
<p>审计委员会又建议人居署编写一份关于核心基金的定期报告，以提高透明度并加强对捐助方的问责。</p> <p>(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26 段)</p>	<p>状态：已执行</p> <p>人居署一直定期编制中期财务报告，与会员国和行预咨委会共享，并在人居署网站上公布。中期财务报告在“二、核心基金的业绩”章节中报告了三类核心基金（即基金会非专用资金、经常预算资金和方案支助资金）的收入、支出和期末净资产。此外，每月向会员国提交供资情况报告。每季度与会员国分享《城市影响》通讯，其中重点介绍人居署的主要活动。</p>
<p>审计委员会还建议人居署根据问卷调查和与以前、现有和潜在核心基金捐助方的沟通编写一份报告，以查明捐助方预期与现状之间的差距。</p> <p>(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27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发起了一项针对以前、现有和潜在捐助方的调查，并与以前、现有和潜在捐助方举行了多次双边会议。将编写和分发报告，向捐助方介绍调查和双边会议的结论。</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内罗毕办事处协调，不断努力定期审查赠款的现金结余，并清理现金结余为正数的已结算赠款。</p> <p>(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32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开发了一个用于改进执行伙伴管理的系统。赠款人模块也改善了执行伙伴管理。人居署将审查赠款的现金结余，清理现金结余为正数的已结算赠款。</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内罗毕办事处合作，加强内部控制，定期进行监测和审查，以确保会计记录的准确性。</p> <p>(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3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内罗毕办事处合作，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并对会计记录进行定期监测和审查。</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定期与捐助方沟通，探讨是否可能收回自愿捐助，特别是处于结算状态的赠款，并在符合条件时及时启动核销或减记流程。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4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修订 2023 年预算，并改进预算审查流程，以确保今后所有预算均符合一致和可比的规则。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5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制定一项全面的紧缩行动计划，并确保有效付诸执行，以应对持续的财力匮乏。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65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人居署定期审查员额分配和人力资源，以进一步分析雇用方面的优先事项和资源分配情况，并在必要资金到位时为甄选进程提供便利。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6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起草一份编外人员聘用年度计划，包括需求分析和聘用计划，以确保更好地控制编外人员。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7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内罗毕办事处协调，确保与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签订的合同不超过 ST/AI/2013/4 规定的最长聘用期。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8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履行其管理咨询人/个体订约人的职责，确保及时对咨询人/个体订约人的业绩进行全面评价，并加强相关评价记录的保存。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9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与联合国总部有关部门协商，进一步澄清合同限制和应享权利范围，并为通过开发署和项目署雇用的编外人员建立一个管理机制。

（2021年 A/77/5/Add.9，第二章，第 102 段）

状态：正在执行

人居署将继续定期监测和审查逾期应收自愿捐助；定期与捐助方沟通，探讨是否可以收回逾期应收自愿捐助，特别是处于结算状态的赠款，并根据尚待澄清/制定的政策核销或减记无法收回的逾期应收自愿捐助。

状态：已执行

发生的错误是，在早先的版本中，专用资金的咨询人费用被列在咨询人一栏，而非“其他工作人员费用”之下。人居署已纠正这一错误，基金会专用资金和技术合作资金的上述类目下金额现已为零。

状态：已执行

人居署编制了提交会员国并经执行局核准的年度工作方案，该方案解释了执行主任在此期间关于各业务领域的计划，包括将在此期间实施的紧缩措施，如核准招聘的员额、冻结的员额、削减费用措施等。

为继续开展协调一致的资源调动工作，人居署编制了：

1-将支出限制在核定的 300 万美元（用于核心基金/基金会）和 1 000 万美元（用于方案支助费用）之内的商定财务措施

2-关于冻结由基金会和方案支助费用供资的 22 个待补员额的决定

状态：正在执行

人居署将定期审查员额分配和人力资源，以进一步分析雇用方面的优先事项。

状态：已执行

人居署各办事处现已编制编外人员聘用年度计划，以确保更好地管控编外人员。

状态：已执行

人居署各办事处已建立用于监督编外人员合同的机制，以确保合同不超过最长聘用期。

状态：已执行

及时评价了咨询人/个体订约人的业绩，并要求在向咨询人/个体订约人付款前、包括在合同结束时的最后付款前完成评价。

状态：已执行

所有通过开发署和项目署雇用的编外人员均须遵守根据与联合国秘书处的全球谅解备忘录以及联合国改革方向（特别是业务活动战略）而合法批准的服务级别协议/协定的法律规定。本组织没有面临风险。

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经执行，因为上文中已获得并提出澄清。人居署已建立监督咨询人/个体订约人合同的机制，并提供了其他相关建议的证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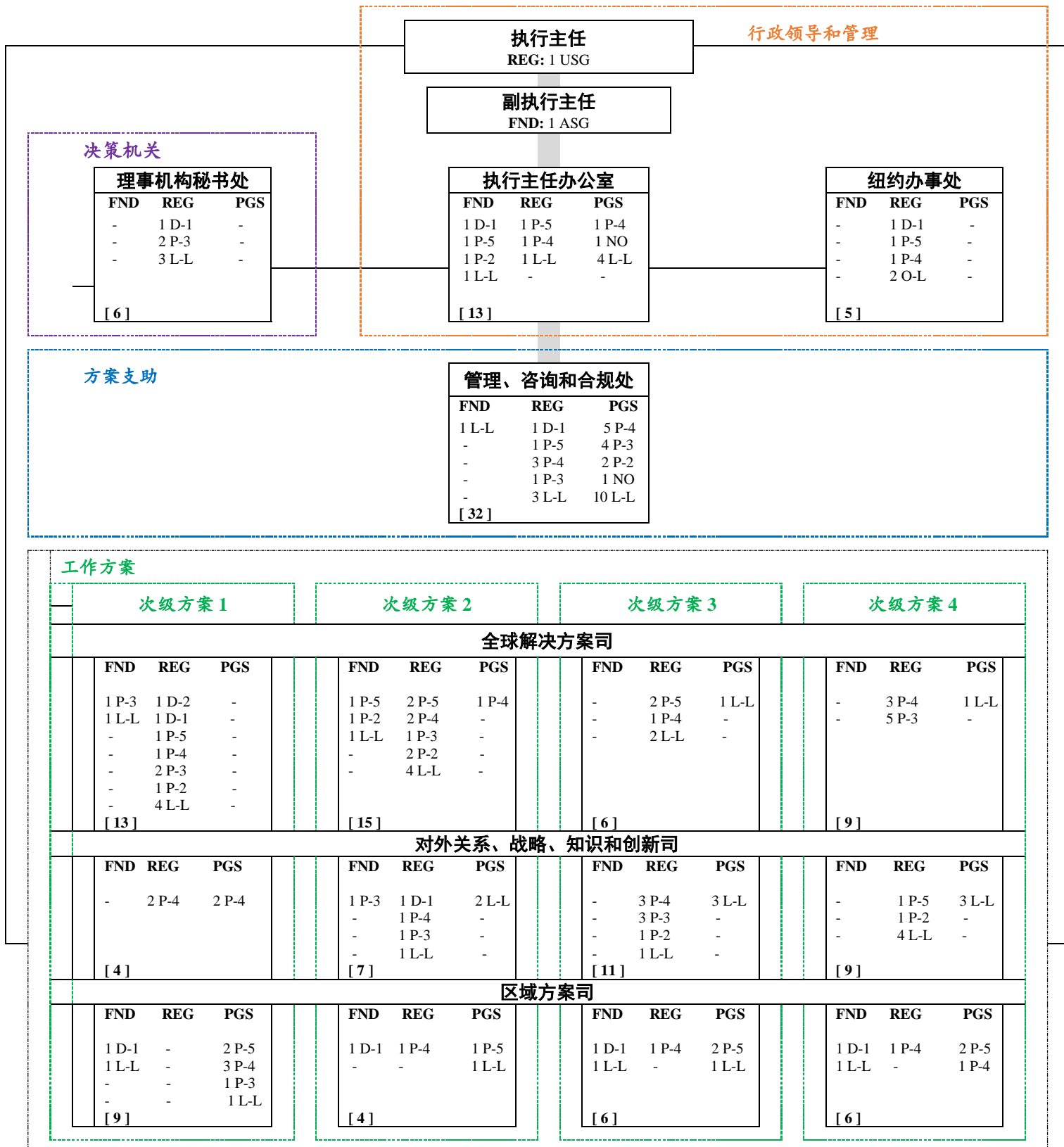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按照秘书处进一步明确的要求，建立一个收集和交叉核对编外人员数据和雇用记录的机制，同时适当考虑获得资金的最佳效益原则。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09 段)</p>	<p>状态：正在执行 人居署将建立必要的机制，并采取行动来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及时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适当填写“转换”项目信息并更新项目信息。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20 段)</p>	<p>状态：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审计委员要求终止） 人居署审查了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的转换项目，并与纽约的“团结”项目部署团队进行了协商，包括尝试各种备选方案，得出的结论认为，由于以往允许的做法以及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在将项目从企业资源规划核心组成部分中转换出来时采用的方法，无法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完整填写转换项目的信息。将允许这些项目走完生命周期，并在企业资源规划核心组成部分中结束业务，随后将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相应标记为结束。</p>
<p>审计委员会还建议人居署在机构一级监测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的项目数据的完整性和质量，并将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项目进展的监测和更新情况纳入项目管理人员的考绩。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29 段)</p>	<p>状态：已执行 人居署对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创建的项目进行了全面审查，以确保所输入的项目数据的完整性和质量（规划模块）。已更新缺失的项目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同样，还对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的监测模块进行了全面审查，并相应上传对照逻辑框架指标文件发现缺失的项目监测数据。 为确保继续保持这项工作所实现的完整性和质量，项目审查委员会已启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的审批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已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进行审批。因此已停用之前的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的审批结构，转用为总部项目审查委员会和区域项目审查委员会创建的新工作流程。 此外，根据执行主任的备忘录，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均在各自工作计划中纳入了确保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项目数据（规划和监测）的完整性、质量和有效性的责任和具体目标。 为提高执行伙伴参与的完整性和质量，包括改进“团结”项目赠款人模块中的执行伙伴执行情况评价、监测和报告，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均在工作计划中纳入了及时监测、评价和报告各自项目执行伙伴执行情况的责任和具体目标（如有）。 人居署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人居署对在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创建的项目进行了全面审查，以确保所输入的项目数据的完整性和质量（规划模块）。已更新缺失的项目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同样，还对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的监测模块进行全面审查，并相应上传对照逻辑框架指标文件发现缺失的项目监测数据。 已指定战略规划股为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监测模块的核签人。战略规划股审查了最新监测情况以及上传的证据。 此外，根据执行主任的备忘录，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均在各自工作计划中纳入了确保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中项目数据（规划和监测）的完整性、质量和有效性的责任和具体目标。</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企业风险管理实施准则，通过编制完成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模板和项目风险登记册，加强风险管理，并将这些项目文件上传到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以定期监测项目风险。</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35 段)</p>	<p>状态: 已执行</p> <p>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整合了项目风险登记册, 须输入所有项目的项目风险, 并在监测模块中进行监测。此外, 人居署项目文件模板包含项目风险表, 所有项目均须填写该表。人居署的项目符合上述两项要求。</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企业风险管理实施准则，通过编制完成风险处理和应对计划模板和项目风险登记册，加强风险管理，并将这些项目文件上传到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以定期监测项目风险。</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35 段)</p>	<p>状态: 已执行</p> <p>综合规划、管理和报告系统整合了项目风险登记册, 须输入所有项目的项目风险, 并在监测模块中进行监测。此外, 人居署项目文件模板包含项目风险表, 所有项目均须填写该表。人居署的项目符合上述两项要求。</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编制完整的评价计划，并及时在其内联网上分享，以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41 段)</p>	<p>状态: 已执行</p> <p>已在内联网上及时分享人居署的评价计划, 以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审查其执行伙伴政策和甄选执行伙伴的标准作业程序，以确保执行伙伴的甄选符合《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的公平、诚信、透明和有效竞争的一般原则；任何必要的豁免都应提供方案和财务理由，并详细说明例外情况。</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53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目前正在更新执行伙伴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 更新后的政策将符合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采取必要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其执行伙伴政策和甄选执行伙伴的标准作业程序，以避免拆分合同。</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54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目前正在更新执行伙伴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 更新后的政策将符合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采取必要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其执行伙伴政策和甄选执行伙伴的标准作业程序，以避免拆分合同。</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54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目前正在更新执行伙伴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 更新后的政策将符合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建立和维护一个经适当筛选的人居署所有执行伙伴数据库，以便利执行伙伴甄选进程，并将其与“团结”项目执行伙伴管理模块联系起来，以加强执行伙伴数据共享。</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62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将与联合国秘书处总部协调, 探讨加入联合国伙伴门户网站的可能性及其惠益。</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改进其甄选执行伙伴的标准作业程序，为甄选潜在执行伙伴制定指导方针，并为接受推荐的执行伙伴设定门槛。</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70 段)</p>	<p>状态: 正在执行</p> <p>人居署目前正在更新执行伙伴政策和标准作业程序, 更新后的政策将符合审计建议。</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监测执行伙伴参与的及时性、完整性和质量，包括业绩评价、监测和报告，并将这一职能纳入项目管理人员的业绩评价。</p> <p>(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75 段)</p>	<p>状态: 已执行</p> <p>为提高执行伙伴参与的及时性、完整性和质量, 包括改进“团结”项目赠款人模块中执行伙伴执行情况的评价、监测和报告, 执行主任指示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必须在工作计划中纳入及时监测、评价和报告各自项目执行伙伴执行情况的责任和具体目标(如有), 包括在“团结”项目赠款人模块中及时上传说明性和财务执行情况报告。上述指示已执行。</p>
<p>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按捐助方类别制定明确的资源调动目标，以便据此制定可行的行动计划，进而按照联合国政策扩大人居署的供资来源。</p>	<p>状态: 正在执行</p>

建议的简要说明	为执行建议而采取的行动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84 段)	人居署将采取必要行动, 在下一个计划中相应执行这项建议。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及时完成业绩计量计划和内部业绩计量系统, 以确保执行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	状态: 正在执行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92 段)	人居署将采取必要行动, 相应执行这项建议。目前将完成业绩计量计划和内部业绩计量列为优先事项, 以确保执行审计建议。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确保明确标示预期的业绩计量和交付成果, 准确记录并适当说明理由, 并定期审查工作方案的交付。	状态: 已执行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198 段)	启用了人居署协调人制度, 以便在战略管理应用模块中更好地进行报告。定期更新了“团结”项目战略管理应用模块, 相应更新了预期业绩指标和交付成果, 并上传了证据文件。向纽约提交了工作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维护其网站, 包括更新信息, 并定期监测网站的有效性, 以提高透明度和问责制, 进一步促进其业务交付。	状态: 正在执行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206 段)	人居署的主网站正在升级, 升级完成后将响应并促进全面执行审计建议。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根据 2020–2023 年战略计划更新其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	状态: 已执行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212 段)	人居署更新了其信通技术战略。
审计委员会建议人居署进一步澄清笔记本电脑/计算机的分配规则和标准, 以优化笔记本电脑/计算机的采购和分配, 并减少相关的业务费用。	状态: 正在执行
(2021年 A/77/5/Add.9, 第二章, 第 221 段)	人居署将制定指导意见, 澄清笔记本电脑/计算机的分配情况, 并相应执行该建议。

附件三

2024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配置



缩略语：FND-基金会非专用；REG-经常预算；PGS-方案支助；USG-副秘书长；
D-司处长；P-专业人员；NO-本国专业干事；O-L-其他职等；L-L-当地雇员。